

修訂日期: 2009/04/22 發行日期: 2009/5/9

發行單位: 中華電子佛典協會 (CBETA) <http://www.cbeta.org>

資料底本: 卍新纂續藏經 Vol. 10, No. 261

原始資料: CBETA 人工輸入, CBETA 掃瞄辨識

## No. 261

### 精解評林卷之上大方廣圓覺脩多羅了義經

太史漪園 焦竑 弱侯父 纂

太史如岡 陳懿典 孟常父 校

(晁文元曰。圓覺之首。佛為十二大士。說如來本起因德。修之以三觀圓覺。蓋自誠而明者也)

。

(如山曰。此覺有廣大義。有方圓義。謂體大而用廣。理方而義圓。方是正直。不偏不邪。圓是滿足。無虧無缺。亦可大方是體。廣圓是用。謂體大而方正不偏。用廣而圓滿無缺故。復以方連大。以圓連廣。又上三字是別。圓字是惣。意明此覺具足三大之德故名〔圓〕)。

裴休曰。大者。其性廣博。猶如虛空。方者。就法得名。軌持為義。軌生物解。任持自性。廣者。從用得名。廣多廣博為義。廣多者。此圓覺性。本有過塵沙之妙用。潛興密應。無有休息。無有窮盡。廣博者。此無盡之用。一一同與覺性無有邊際。無有分限。圓覺者。直指法體。若不克體標指。則不知向來說何法大。說何法廣。圓者。滿足周備。此外更無一法。覺者。虛明靈照。無諸分別念想。此覺非離凡局聖。非離境局心。心境凡聖本空。唯是靈覺。故言圓也。脩多羅三字。總指諸經。了義二字。歎此一部。是諸經決了之義也。故下文云。是十二部經清淨眼目。經之一字。正是此典。今隨文便。均於廣略總分為三。一信聞時主。二說處依真。三同體法眾。今初信聞時主。

如是我聞。一時婆伽婆。入於神通。大光明藏。

(宗密曰。聖人說法。但為顯如。唯如為是。故稱如是。又真不違俗名如。俗順於真為是。又如者當理之言。是者無非之稱。又有無不二為如。如非有無為是。若唯就當經說者。凡聖因果。不異圓覺〔名〕唯此因果。方離過非為是)。

(宗密曰。諸佛有常光放光。若約常光。即是藏論云。心性不起。即是大智慧光明。徧照法界。若約所放光及所起通。即神通光明之藏)。

如山曰。如是之法。我從佛聞。聞成就也。我即文殊及阿難海。五蘊假者。云何稱我。我有四種。一凡夫徧計。二外道宗計。三諸聖隨世假分竇主。四法身真我。今是後二。故無故也。聞謂耳根發識。雖因耳處。癢別從總。故稱我聞。非邪慢心而有所說。若無相宗。我既無我。聞亦無聞。從緣空故。不壞假名。即不聞聞耳。時成就也。一時者。即說聽之時。心境泯。理智融。凡聖如。本始會。此諸二法皆一之時。婆伽婆。主成就也。涅槃云。能破煩惱。名婆伽婆。即當斷德。以顯法身。淨土說經

。法報不分。非應化矣。故佛德經云。是薄伽梵。最清淨覺。極於法界。盡於虛空。窮未來際。若約諸經。多是佛字。孤山曰。藏即寶性法界藏。起信心真如。是諸佛眾生之本源。神通光明之性體。塵沙德用並蘊其中。百千通光皆從斯起。故云藏也。亦名法性土。亦名常寂光土。息諸分別。智與理冥。名為入矣。

三昧正受。一切如來光嚴住持。是諸眾生清淨覺地。

(如山曰。三昧正受。即論所云。無漏無明。種種業幻。皆同真如性相。是也。華嚴亦云。心佛及眾生。是三無差別)。

(論云。一切眾生。本來常住。入於涅槃。然聖證此境。直曰住持。凡不知同。但指覺)。

宗密曰。唐梵雙彰也。安住藏中。不受諸受。名為正受。又三昧此云正思。謂在定時。於所緣境。審正思察故。二明與凡聖同體者。既入其源。即同其體故。本覺明如。始覺明來。始本不二。名曰如來。是則眾生有本無始。是如不來。

如山曰。重重交光。照曜炳著。曰光嚴。安住永絕攀緣曰住。住持不失不壞曰持。是諸下。迷真起妄。妄見眾生。妄體元空。全是本覺心地。妄不能染。故云清淨故。

身心寂滅。平等本際。

(裴休曰。皆同一際。即圓覺本際也)。

如山曰。凡聖身心。取相似異。相皆虛妄。當體寂滅。寂滅故平等。

圓滿十方。不二隨順。

(宗密曰。不二隨順。謂隨順不二也。西域語倒。譯者迴文不盡故也)。

如山曰。既與覺體無異。故隨體圓滿。周徧法界。生死涅槃為二。凡夫順生死。二乘趣涅槃。今皆不住。故云隨順。又依報則淨穢。不二。正報則生佛不二。克體則身心不二。通該則自他不二。與此相應。是隨順矣。

於不二境。現諸淨土。

(裴休曰。土雖多。不出其三。一法性。二受用。三變化。若開受用自他。即成四土。緣唯二種。謂淨及穢。或性及相)。

宗密曰。佛無現土之念。如明鏡無心。而現諸淨土者。是無念而應緣。如明鏡無心而現像。故肇公云。淨土穢土。蓋隨眾生之所宜。淨者示之以寶玉。穢者示之以瓦礫。美惡自彼。於我無定。無定之土。乃名淨土。隨類普應。故云諸也。

與大菩薩摩訶薩十萬人俱。其名曰文殊師利菩薩。普賢菩薩。普眼菩薩。金剛藏菩薩。彌勒菩薩。清淨慧菩薩。威德自在菩薩。辨音菩薩。淨諸業障菩薩。普覺菩薩。圓覺菩薩。賢善首菩薩等。而為上首。與諸眷屬。皆入三昧。同住如來平等法會。

(裴休曰。菩提此云覺。即所求佛果。薩埵此云有情。即所化眾生。又此有了悟之覺。餘緣慮之情。又是求菩提之有情也。摩訶大也。曰十萬人。而僅敘諸菩薩者。為十萬之標領)。

如山曰。皆入三昧者。由入定故。得住佛境也。當爾之時。凡聖體同。因果一相故。言法會者。法性之會。無我無人也。自下正宗分中。十一重問答。束之為二。初一問答。令信解真正。成本起因。後十問答。令依解脩行。隨根證入。

於是文殊師利菩薩。在大眾中。即從座起。而白佛言。大悲世尊。願為此會諸來法眾。說於如來本起清淨。因地法行。及說菩薩於大乘中。發清淨心。遠離諸病。能使未來末世眾生。求大乘者。不墮邪見。

(宗密曰。文殊師利。此云妙首。亦云妙吉祥。表信解之智故。亦云妙德。表證智故。文中說本起因地。究真真妄。以成正解。成就信根故)。

(宗密曰。求大乘者下。謂末法中。正解難得。其有或恣心五欲。或宗習異道。或執滯二乘者。置之言外。縱有發意。唯求大乘。若不聞此法門。亦墮邪見)。

如山曰。佛昔根本所起最初之心。圓照本體。元無煩惱。故曰本起清淨。因德法行者。因行所依之心德也。大乘之體。是本始覺。今請於覺悟心中說發心。發清淨心者。即前第二發菩提心也。此心一發之後。永無忘失。無忘故。魔惑不燒。故請宣一味決定真實。使求大乘者。聞此法門。不墮邪見。

爾時世尊。告文殊師利菩薩言。善哉善哉。汝等乃能為諸菩薩。諮詢如來因地法行。及為末世一切眾生求大乘者。得正住持。不墮邪見。汝今諦聽。當為汝說。善男子。無上法王。有大陀羅尼門。名為圓覺。流出一切清淨。真如菩提涅槃。及波羅密。教授菩薩。一切如來本起因地。皆依圓照清淨覺相。永斷無明。方成佛道。云何無明。

(智論釋云。再言善哉者。善之至也。大乘了義。理合宣揚。針芥未投。且默斯要。既當嘉會。根熟咸臻。將演妙門。必資發問。今之所請。實謂起予。利樂寔多。再言歎善。離本心外。別有所求。見妄見真。並為邪見)。

(裴休曰。圓覺自性本無。為妄變異。即是真如。真謂真實。顯非虛妄。如謂如常。表無變易。謂此真實。於一切位。常如其性故。又真者體非偽妄。如者性無改異。故曰真如)。

(宗密曰。流出。謂非別有法。從中流出於外。但依覺性。顯示諸門。功德無有窮盡。應用無有疲厭。名為流出故)。

如山曰。世尊先讚後許。而復令諦聽者。誠令審諦勿雜餘緣。無以生滅心行聽實相法也。無上法王。佛也。於法自在。更無有上。陀羅尼。此云總持。謂圓覺體中。有塵沙德用。從本已來。持之不失。門者。出入義也。圓覺者。正指法體也。從中流出一切清淨真如。菩提此云覺。涅槃此云寂滅。波羅此云彼岸。密具云密多。應云到彼岸也。教授菩薩。顯上所流真如等法之業用也。菩薩是所教。真如等是能教。故謂真如是理。次二果。波羅蜜是因一切如來本起因地。牒其所問也。皆依。謂無佛不爾也。圓照即能照也。離於偏曲。清淨覺相。即所照也。寂寥虛廓。了無情塵。亦可照體清淨。是覺之相。但以初悟。能所未忘。故云相也。本覺既顯。無明本無。畢竟不

生。名為永斷。塵沙諸佛以此為因。然欲明清淨覺性。欲示圓頓妙門。不先推破無明。所作盡扶顛倒。故決真心本有。便推妄性元無。依此了悟分明。始得名為因德。故徵之曰云何無明。

善男子。一切眾生。從無始來。種種顛倒。猶如迷人四方易處。

(如山曰。倒有所執。顛但荒狂。由顛故倒。如迷自故認他也)。

宗密曰。眾生未曾悟。故心識狂亂。背覺合塵。如人乍至川原。或入荒落。忽然心惑。以東為西。既一方迷。餘三俱轉。故云易處。然正迷之時。方亦不轉。忽然醒悟。還是舊方。

妄認四大為自身相。六塵緣影為自心相。譬彼病目見空中華。及第二月。善男子。空實無華。病者妄執。

(斐休曰。迷身迷心。忽有四對。顛倒謂四大非我。認為我。法身真我而不認。是第一對。四大如幻本無而見有。法身真實本有而見無。是第二對。緣念生滅。認為真心。真心了然。而不自認。是第三對。緣念如珠中黑色。全空而執有。真心如珠中明相。實有而見無。是第四對)。

如山曰。四大從緣假和合有。無我無主。畢竟是空。離我我所。凡夫種種造業。長劫輪迴。只由迷自法身。執此四大為我。六塵是境。識體是心。心對根塵。有緣慮相。慮相如影。舉體全無。自心靈明。本非緣慮。今認緣慮謂是自心。念念隨之。漂沉苦海。如珠明徹本非青黃。對青黃時即有影相。愚執其色謂是其珠。如迷自心認緣影也。譬如翳眼觀空裏。無華妄見華。捏目望月輪。月邊別見月。空華幻月皆喻妄見。眾生一念迷心翳目。而於圓明體上。妄見生滅身心。故曰空實無華。病者妄執。之言正對前妄認之語。若悟真如無相。但是一心。如空本無華。天唯一月。

由妄執故。非唯惑此虛空自性。亦復迷彼實華生處。由此妄有輪轉生死。故名無明。

(首楞云。見聞如幻翳。三界若空華。聞復翳根除。塵消覺圓淨)。

(宗密曰。非唯惑此虛空。自此二句。若具法合。應云。非唯惑此真空自性。亦復迷彼身心生處)。

如山曰。虛空之性。清淨無物。今執華生空處。即似空變成華。妄見空華。無生而生。無物成物。是迷惑虛空之性也。既執華從空生。即不知從翳而起。翳則實是華之生處。非謂真實之華。此乃但恠空裏有華。不覺眼中有翳。外嫌身心苦惱。不知由畜迷情。妄執身心。則塵沙劫中。輪迴不絕。地獄鬼畜八苦五衰。為害之深。故名無明。明則令人解脫。不生輪轉。

善男子。此無明者。非實有體。如夢中人。夢時非無。及至於醒。了無所得。

(如山曰。唯此無明。橫從空起。今悟無明滅則行滅。行滅則識滅。乃至老死滅也)。

(又云。了斯無體。諸行不生。不生故無滅。生滅滅已。寂滅為樂)。

裴休曰。此無明名者。但是假名。內外求之。了不可得。推其際。元是妙明。故曰非實有體。既曰無體。道理難見。如睡時夢物。直見是有。寤欲求之。終不可得。

如眾空華滅於虛空。不可說言有定滅處。何以所。無生處故。一切眾生。於無生中妄見生滅。是故說名輪轉生死。

(楞嚴經云。此迷無本。性畢竟空。昔本無迷。似有迷覺。覺迷迷滅。覺不生迷。此正是無生之理。若決定忍可於心。名無生法。華嚴云。一切法無生。一切法無滅。若能如是解。諸佛常現前)。

宗密曰。空華若無滅處。即應還在。以何義故言空無也。蓋見時本無生處。不見何尋滅處。前說生死由於無明。無明既無。何有生死。無明及與生死。本末一切俱無。眾生於此無中。迷情橫見生死。由是橫見之故。故說名輪轉生死也。

善男子。如來因地修圓覺者。知是空華。即無輪轉。亦無身心受彼生死。非作故無。本性無故。

(宗密曰〔知〕空華〔即〕即無輪轉。還丹一粒。點鐵成金。真理一言。點凡成聖)。

(裴休曰。若計有身心。是免輪迴之者。未免我執。亦無身心。則我我所亡。方為解脫。是即照五蘊空。度一切厄是□□□□□)。

如山曰。修圓覺者知是空華。即依真而悟妄者也。既知萬法如空華。豈更見有輪轉。是無生死之法也。不唯無法。亦無生死之人。外遺世界。內脫身心。不計身。身同空虛。不計心。心同法界。然非由我作觀行。方得身心空無。本性空寂。元來無故。故金剛三時經云。若此眾生無生於化。不生無化。其化大焉。次展轉拂迹。釋成正因。

彼知覺者。猶如虛空。知虛空者。即空華相。亦不可說無知覺性。有無俱遣。是則名為淨覺隨順。

(行簡子曰。此節一則拂其覺妄之智。二又泯其拂心。三則遮其斷滅。四則總結。其離過未。則釋其成因。後文則徵拂所由。釋歸圓實)。

如山曰。彼知覺者。能覺身心性本無。亦如太虛都無所有。知能覺無者。即同空華。咎即無也。亦不可說無知覺性。特不起念分別空有耳。有無既不當情。斯即心言路絕。清淨覺體從此顯彰。但不背之合塵。即名隨順。亦非別有能順。故羅什云。無心於合。合者合焉。隨順淨覺。故言淨覺隨順。如是執盡病除。然後興心運行。則聚沙畫地合掌低頭。皆成佛道。如斯脩習。可謂正因。

何以故。虛空性故。常不動故。如來藏中無起滅故。無知見故。如法界性。究竟圓滿徧十方故。是則名為因地法行。菩薩因此。於大乘中發清淨心。末世眾生依此脩行。不墮邪見。

(裴休曰。虛空性常不動二句。明諸法。此不皆是顯一心也。論指一心。云如來藏故。楞伽亦云。寂滅者名為一心。一心者名如來藏)。

(宗密曰。無起滅。無知見。非唯不可識識。抑亦不可智知。識智俱如。方為自體真實識知大智慧光明徧照)。

(宗密曰。法界性與如來藏。體同義別。別有其二。一者在有情數中。名如來藏。在非情數中。名法界性)。

如山曰。身心幻妄。可說全空。知覺稱理。因何又拂。有無俱絕。約何修行。蓋相因諸相。猶如虛空。本自不生。今無可滅。非謂拂之方全空也。又一切諸法常寂不動。不來不去。非已去。非未來。非現起。故如來藏中。無起滅。無知見。蓋見生死起者。即云執情。見生死滅者。即云知覺。今既無可起可滅。何有能執能知。情器交徹。心境不分。藏心如法界性。究境三際。始終常然。徧周虛空。眾德具足。圓滿徧十方。無邊無際。良由如來藏性本自如斯。豈須滅舊添新滅惑生智。是以三重泯絕。冥合覺心。將此為本修行。始得正名因地菩薩。下但結前文。更無別義。

於是普賢菩薩。在大眾中。即從座起。而白佛言。大悲世尊。願為此會諸菩薩眾。及為末世一切眾生脩大乘者。聞此圓覺清淨境界。云何脩行。世尊。若彼眾生知如幻者。身心亦幻。云何以幻還脩於幻。若諸幻性一切盡滅。則無有心。誰為脩行。云何復說脩行如幻。若諸眾生本不脩行。於生死中。常居幻化。曾不了知如幻境界。令妄想心。云何解脫。願為末世一切眾生。作何方便。漸次脩習。令諸眾生永離諸幻。

(宗密曰。普賢之義。略有三釋。一約自體。體性周徧曰普。隨緣成德曰賢。二約諸位。曲濟無迂曰普。鄰極亞聖曰賢。三約當位德無不周曰普。調柔善順曰賢。表於理行。今此門中。依圓覺妙心。徵幻法而明正行裴休曰。如幻之文。法喻各開五法。喻中五者。如結一〔中〕幻作一馬。一所依〔中〕二幻師術法。三所幻馬。四馬有即無。五癡執為馬。法中五者。一真性。二心識。三依他起。四我法即空。五迷執我法。下諸幻喻。皆做此知)。

(宗密曰。經文若諸幻性下。此問亦從前拂迹中來。金剛三昧經云。眾生之心。性本空寂。空寂之心體無色相。云何修習。得本空心)。

如山曰。信解圓覺。即是當根。雖達天真。未明緣起。大士悲憫。接下垂方。反覆徵問。用心解行。如何契合。世尊下。知如幻者身心亦幻。解也。云何以幻還脩於幻。行也。謂身心既如幻。能知亦是幻。將幻還除幻。幻何窮盡。若諸幻性下。謂若以幻故。一切皆空。能所總無。遣誰脩習。云何復說脩行如幻。若諸眾生。本空本不修。多生生死苦。今空今不修。云何則脫苦。不了如幻境界者。未達緣起事相也。從來不達事。妄想不解脫。今還不了知。如何得解脫。故得請脩習方便。謂初觀一體。雖覺全真。後遇八風。紛然起妄。行如窮子。解似電光。何法修治。永除病本。

爾時世尊。告普賢菩薩言。善哉善哉。汝等乃能為諸菩薩。及末世眾生。修習菩薩如幻三昧。方便漸次。令諸眾生得離諸幻。汝今諦聽。當為汝說。善男子。一切眾生種種幻化。皆生如來圓覺妙心。猶如空華。從空而有。幻華雖滅。空性不壞。

(如山曰。世尊告普賢。大約有四。一標幻從以生。以為義本。二明幻盡覺滿。次釋前疑。三多離幻顯覺。正示用心。四辨幻覺不俱。結酬其請)。

(宗密曰。妄託真起。說真為源。現且迷真。真本無玄。如二月託本月而起。依本月為起。二之依本月。實無二輪。即是二無其體。故經說種種生於覺心。不是心生種種。然諸經論俱說萬法一心。三界唯識。宗途有異。學者罕知)。

宗密曰。三昧此云正受。由達身心如幻。則冥本覺真如。如鏡受影。非受非拒故名正受。種種幻化。謂有漏五蘊十二處十八界等也。是諸有徧法。皆無自體。無自體故。必假所依。依圓覺心而生起也。依真起妄。猶如空中。畢竟實無起滅。但以眼翳。空中見華。既翳時。華依空現。故言從空而有。如圓覺妙性。畢竟無生。但以心迷。性中見妄。既迷時。妄依覺現。故言生於覺也。然眼翳則見華生於空中。翳差則見華滅於空中。華雖滅。而空常在。然華生時不生。滅時不滅。有翳有差。見生見滅。

眾生幻心。還依幻滅。諸幻盡滅。覺心不動。依幻說覺。亦名為幻。若說有覺。猶未離幻。說無覺者。亦復如是。是故幻滅。名為不動。

(此節眾生下。言幻滅寬滿。依幻下。合下節。令離幻顯覺。正示用心。即答前請問修習之意也)。

(宗密曰。普賢之問。不疑合修不修。但於修中。疑用心違。姑一向但請。如何修行離幻。兼己自遮不修之失。故此段釋疑了。又示用心。後段即會通方便漸次之語)。

如山曰。謂此幻心。由知了達。方得除滅。所了是幻。能了亦幻。能所雙亡。即契圓覺。其猶波因水起。波滅水存。幻從覺生。幻滅覺滿。依幻說覺。對緣而起。故亦是幻。若說有覺。對妄之覺。亦名為幻。不對妄者。本有之覺。則非虛幻。若起此心。起則如幻。若謂一覺俱無。即名真者。此意居然如幻。舉遷而言。起心動念。言妄言真。無非幻也。若泯絕無號。分別不生。圓覺真心。自然顯現。元無幻化。故言不動。

善男子。一切菩薩。及末世眾生。應當遠離一切幻化虛妄境界。由堅執持遠離心故。心如幻者亦復遠離。遠離為幻亦復遠離。離遠離幻亦復遠離。得無所離。即除諸幻。

(裴休曰。無所離者。有其二意。一則冥於真覺。真覺則不可離。二則到真覺之中。自然無如上節〔節〕之幻可離。故荷澤云。妄起即覺。妄滅覺滅)。

如山曰。遠離一切幻化虛妄境界者。離諸幻境也。由堅執持遠離心故。心如幻者亦復遠離者。離離幻之心也。遠離為幻亦復遠離者。遠離幻之離也。離遠離幻亦復遠離。遠離離之離也。皆言遠離者有二。一止一觀。止離者。休心息意。永不追攀。如人遇熊不應共盈。觀離者。虛空之法。體性皆空。如夢枷鎖。寤則已離。夢中見夢。展轉覺於前非。直到寤時。所見方實。故云得無所離即除諸幻。

譬如鑽火。兩木相因。火出木盡。灰飛烟滅。以幻修幻。亦復如是。諸幻雖盡。不入斷滅。

(此下辨幻覺不俱。結酬其請)。

(裴休曰。喻中關於顯覺。盖文略爾。若欲具之。應以地喻圓覺。木從地出。燒滅惣盡。唯有地存。心幻化生於圓覺。如心幻化遣盡。圓覺元來不動)。

宗密曰。如有一段乾木。以一木燧。鑽之火出。還將却燒二木。木火既盡。烟自然滅。既滅灰燼。任運飛散。不同二木形質為礙。木段喻所脩幻妄。木燧喻能修幻智。烟喻離。灰喻遣。以幻脩幻下。上三句。正合喻之現文。下一句。兼前密顯真覺。

善男子。知幻即離。不作方便。離幻即覺。亦無漸次。一切菩薩。及末世眾生。依此脩行。如是及能永離諸幻。

(前云。作何方便。漸次修習。令諸眾生。永離諸幻。故佛示用心竟。結答。不作方便。亦無漸次。如是乃能永離諸幻。會通問中之。文也)。

如山曰。知之是幻。已名為離。但得離幻。即元是覺。更無階級。漸變為覺。如人夢見身瘡。問醫求藥。寤來既知是夢。更欲作何方便。若待方便。修之漸離。即是實法。何名幻化。若執實有。還是妄計。何名脩行。一切菩薩下。結成真離。亦是通用結前用心之文。

於是普眼菩薩。在大眾中。即從座起。而白佛言。大悲世尊。願為此會諸菩薩眾。及為末世一切眾生。演說菩薩修行漸次。云何思惟。云何住持。眾生未悟。作何方便。及正思惟。聞佛如來說此三昧。心生迷悶。即於圓覺不能悟入。願興慈悲。假說方便。

(宗密曰。謂之普眼者。由此法門。令觀身心無體。根識塵境。世及出世。一身他身。一切清淨徧滿法界。普同諸佛。觀行成就。頓見如此境界。是真普眼也。此含悲智。謂普見諸法清淨。是大智普眼。普見眾生成佛。是大悲普眼)。

(裴休曰。普令開悟。以開示約能化。悟入約所化故。約今經者。此後佛答全用。先所顯示如來淨圓覺心為本。以觀人法二空。及滅影像。無邊虛空。覺所顯發。覺圓明故。顯心清淨。乃至等同諸佛。即是普令開悟也)。

如山曰。普眼標請修行漸次者何。普賢所問幽深。如來稱理而答。先欲消除心病。然後萬行俱修。或有聞前說云。知幻即離。不作方便。亦無漸次。謂言知之即已。都不假修。普眼欲使教法圓足。請開起行之門。云何以下。皆別列也。思惟。觀察真妄。即思慧也。住持。悟得妙境。安住其中。持之不失。即修慧也。普令開悟。此同法華欲令眾生開示悟入。以開攝示。以悟攝入。世尊下。反明得聞佛說。方便思惟。即開悟也。言聞此三昧者。是前離幻法門也。假說方便。言假說者。以覺性本圓。妄法本寂。實無所修。但以初悟之人。迷習難為頓息。是以請於無修之中。假說修習方便也。



爾時世尊。告普眼菩薩言。善哉善哉。汝等乃能為諸菩薩。及末世眾生。問於如來。修行漸次。思惟住持。乃至假說種種方便。汝今諦聽。當為汝說。善男子。欲求如來淨圓覺心。應當正念遠離諸幻。先依如來奢摩他行。堅持禁戒。安處徒眾。宴坐靜室。恒作是念。

(宗密曰。正念。註云無念。智論有云。有念是魔業。無念是法印。論云。離念相者。等虛空界。又云。一切眾生。不名為覺。以從本已來。念念相續。未曾離念。故知無念是正念也)。

(或問。靜室處眾。豈不相違。宗密曰。此有二釋。一根性不同故。或多昏沉。藉眾策發。或多掉舉。宜自息緣。非為一人而行二事。二定慧等學故。謂圓通觀行。要止觀相資。須依善友。或同見同。終日議論法門。無令用心差錯。差之毫釐。失之千里。故淨名云。不必是坐為宴坐也)。

如山曰。世尊之告普眼。先標指當機。曰淨圓覺心。而又指前徵釋離幻。以為起行之本。蓋執法定實。即觀行不成。故須攝前為方便也。正念者。無念也。正念與離幻。反覆相成。由離幻故正念。正念故離幻。何以故。外存有法。則內起緣念。內有緣念。則外見有法。由此雙指。在諸行初。奢摩他此云止。止是定義。下文釋云。至靜為行。定有淺深。故標如來。簡非羸淺邪小之定。若亂心持戒。不堪入此觀門。故先定後戒。堅持禁戒者。一向絕緣。的不擬犯。名曰堅持。防禁根門。誠約身口。故名禁戒。安處徒眾者。即同行同見人也。行業既同。且相雕琢。迭共商量。為長道緣。故須安處。宴坐靜室。宴默也。坐為攝身。身住則心安。心閑則境寂。欲住身心。故須靜室。恒作是念者。謂住坐臥一切時中。常如是觀也。

我今此身。四大和合。所謂髮毛爪齒。皮肉筋骨。髓腦垢色。皆歸於地。唾涕膿血。津液涎沫。痰淚精氣。大小便利。皆歸於水。暖氣歸火。動轉歸風。四大各離。今者妄身當在何處。

(堅濕煖動。假和合也。故寶積經云。此身生時與其父母四大種性。一類歌羅邏身。若唯地大。無水界者。譬如有人握乾麩灰。終不和合。若唯水界。無地界者。譬如油水無有堅實。即便流散。若唯地水。無火界者。譬如夏月陰處肉團。無日光照。即便爛壞。若唯地水火。無風界者。則不增長。淨名亦云。四大合故。假名為身)。

如山曰。四大。地水火風也。四大合故。假名為身。四大無主。身亦無我。故此經文還分四大。各歸來處。以髮毛爪齒等歸地者。堅凝為德也。以唾涕歸水者。潤濕為水也。暖氣歸火者。然氣是四大之本。不唯是風。故水火大中亦云氣也。動轉歸風者。淨名云。是身無作。風力所轉。正觀之時。四大各有所歸。即名為離。且德有形礙而沉滯。風無形礙而輕舉。敵體相迷。水火亦且相陵奪。故知四大相違。各各差別。未審我身屬於何大。若總相屬。即是四我。若總不屬。即應離四。別有我身。故云妄身當在何處。

即知此身畢竟無體。和合為相。實同幻化。四緣假合。妄有六根。六根四大。中外合成。妄有緣氣。於中積聚。似有緣相。假名為心。

(裴休論曰。心無自相。託境方生。境性本空。由心故現。根塵和合。似有緣心。內外推之。何是其體。長輪生死。由不了心。苟能了之。圓覺自現。故首楞云。狂性自歇。歇即菩提。勝淨妙明。不從人得)。

宗密曰。因前尋伺。見如實之理。定知四大非我。但約和合。假名為身。亦無實體。四大和合。成於一色。於此色上方有六根。四大為中。六根為外。內外和合。假成此身。由此內外根塵。引起妄心。緣慮不絕。念念生滅。剎那未停。緣合即有。緣散即無。推其自體。了不可得。故曰假名為心。此虛妄心。雖假緣生。不離真心氣分。故曰緣氣。言似者。明非實有。緣相者。義慮之相也。

善男子。此虛妄心。若無六塵。則不能有。四大分解。無塵可得。於中緣塵。各歸散滅。畢竟無有緣心可見。

(問無塵可得下三句。亦說法空。何得一向判屬人空。如山答。此指緣塵各散。正顯心空。故結云。無心可見。身之與心。惣屬我執。此第一法空)。

如山曰。心託六塵。塵依四大。四大無體。六塵即空。故云散滅。緣塵既滅。心體即空。故決判云畢竟無有。言緣心者。則前緣氣之心也。

善男子。彼之眾生。幻身滅故。幻心亦滅。幻心滅故。幻塵亦滅。幻塵滅故。幻滅亦滅。幻滅滅故。非幻不滅。譬如磨鏡。垢盡明現。

(幻滅亦滅。則真如理見。如雲散月出。塵盡鏡明。非謂無雲便名為月。但於無雲之處而見月矣。非謂無幻便是真如。但於無幻之處。見真理矣)。

如山曰。前於身心之中。推求無我。故名我空。此則身心及境。一一自空。故名法空。然身等本空。非今始滅。故經云。色即是空。非色滅空。但以迷時執有。今執盡始無。義言滅也。幻塵滅故幻滅亦滅。謂有徧計之情。即見幻生。有觀察之智。即見幻滅。對幻生故。則言幻滅。對情執故。則言智慧。對待之法。皆屬緣生。緣生則無相。故皆云滅。般若心經云。無眼界乃至無智亦無得。楞伽云。一切法如幻。遠離於心識。智不得有無。而興大悲心。非幻不滅者。正顯也。顯圓覺性。本淨圓明。獨體全真。不因修得。眾幻雖滅。自性常存。不假緣生。故云非幻。金剛三昧經云。若得空心。心不幻化。然對前妄盡。釋云真如。若以本宗。但名圓覺。後喻。譬如磨鏡。垢盡明現。雖云磨鏡。却是磨塵。所言修道。祇是遣妄。夫鏡性本明。非從外得。塵覆則隱。磨之則顯。隱顯雖殊。明性不異。今謂人執法執是垢。尋伺如實是磨。真心本覺是明。人法二空是現。

善男子。當知身心皆為幻垢。垢相永滅。十方清淨。

(如山曰。根塵諸法。十方法界。普清淨也。此由身心垢翳。妄執自他。故成局礙。垢相永滅。故云爾)。

如山曰。幻謂虛幻。無有實體。垢謂塵垢。坌汙為名。由迷幻相。執取繫著。坌汙淨心。故云幻垢。諸佛菩薩。雖有身心。由了如幻。不取於相。無坌汙義。故非垢

。由了幻空。故非幻。我空法寂。何所不通。故曰十方清淨。

善男子。譬如清淨摩尼寶珠。映於五色。隨方各現。諸愚癡者。見彼摩尼。實有五色。

(宗密曰。此由珠鏡二事。所喻不同。故復標告。然前之鏡喻。但一面明。又云。因磨而現。表二空之理。破執方顯。對執得名。今摩尼珠。本淨本明。十方俱照。以顯後法界之宗也)。

如山曰。謂摩尼體性。瑩淨絕瑕。都無色相。由性淨故。一切色相。對則現中。青黃赤白黑五色。各各隨方而現。愚人不了珠體。但見全是青黃。則不見珠體。故華嚴云。凡夫見諸法。但隨諸相轉。不了法無性。以是不見佛。若以三性配者。摩尼喻圓成實性。即前所顯之理也。現色喻依他起性。即前幻也。愚人定見青黃。喻徧計所執性。即前塵垢也。

善男子。圓覺淨性。現於身心。隨類各應。彼愚癡者。說淨圓覺。實有如是身心自相。亦復如是。

(如山曰。隨類各應。即前種種幻化。生於覺心也。彼愚癡者下。顯圓覺雖現。非其定實。亦復如是。合前喻也)。

由此不能遠於幻化。是故我說身心幻垢。對離幻垢。說名菩薩。垢盡對除。即無對垢及說名者。善男子。此菩薩及末世眾生。證得諸幻。滅影像故。爾時便得無方清淨。無邊虛空。覺所顯發。

(者字。實通兩句。謂對垢者菩薩也。說名者佛也)。

(如山曰。覺所顯發。即首楞所謂。若有一人。發真歸源。十方虛空。一時銷殞)。

宗密曰。此上先說迹之所以。然其迹也。相躡而起。亦相躡而拂。本以眾生妄執幻化。故佛說云幻垢。眾生依教離垢。故復說名菩薩。垢盡對除。謂幻垢如珠中之色。達之本無。故云盡也。所離之垢既盡。對離之智何立。既無對治之智。何有起智之人。深淺之執本無。何有說教之者。故俱無也。善男子下。標告。及指當根所證者。證得諸幻。觀行成就也。滅影象故。依他亦泯也。得無方清淨。謂幻身為主。外見東西。我相既無。更何方所。然虛空離識。亦非實有故。迷悟所覆。覺處見空。塵影既銷。空元是覺。顯謂空銷覺現。發謂妄盡心開。翻覆觀之。俱無邊際。

覺圓明故。顯心清淨。心清淨故見塵清淨。見清淨故眼根清淨。根清淨故眼識清淨。識清淨故聞塵清淨。聞清淨故耳根清淨。根清淨故耳識清淨。識清淨故覺塵清淨。如是乃至鼻舌身意。亦復如是。

(識具五義。隨根立名。一依根之識。非由境色。說定生故。如盲不見等。二根所發識。由根變異。識必變異。如眼根須見青為黃。非色壞時而識壞也。三屬根之識。由識種〔乎〕隨逐於根。而得生故。非色種子識種隨也。四助根識識。由根合識。識所領受。令根損益。非境界也。五如根之識。根識二法。俱有情數。非彼色法定是有情。根五勝義故說依根。若依起信。皆名意識。此六皆依意所起故)。

如山曰。圓覺明故。躡前顯清淨之因也。由拂泯等故得圓明。顯心清淨。謂比迷覺心。心中執法。今見法性。法即皆空。故云清淨。心清淨故見塵清淨。謂由我心計執故。見一切色相。由執相故。即見等是塵。見清淨句。但牒見字。不言塵者。足顯即見是塵。非外塵也。聞等亦然。眼根清淨句。下餘五亦例此也。六皆名根者。識所依故。能發識故。前五名從自種生自現行。四大所造淨色為禮。意根即第七識。由此攀外。起意識故。根清淨下。餘五亦例此。皆云識者。隨六根境。種類異故。凡夫取著轉深。計我我所。種種妄執。隨事攀緣。分別六塵。名為意識。亦名分離識。又復說云名分別事識。識清淨下。皆如此解。

善男子。根清淨故色塵清淨。色清淨故聲塵清淨。香味觸法。亦復如是。

(如山曰。言色等者。眼等所取故。色有通變。今即別也。唯意所取法塵一境。通於一切)。

宗密曰。六皆名塵者。全汙心識故。約凡夫說也。亦云六境。此通凡聖言也。

善男子。六塵清淨故地大清淨。地清淨故水大清淨。火大風大亦復如是。

(裴休曰。即於根塵。不取發識牽心之義。直取四大之體也)。

如山曰。寶積經說。四大各二。謂內及外。地界二者。內謂自他身內所有堅者。謂髮毛等。外謂身外所有堅者。謂土木等。水界二者。身內熱體熱相。能消飲食等。身外熱體熱相。能成熟等。風界二者。身內風體。風名速疾。住四支等。身外體等。

善男子。一切實相性清淨故。一身清淨。一身清淨故。多身清淨。多身清淨故。如是乃至十方眾生圓覺清淨。

(無量義經云。如是無相不相。不相無相。是名實相多身清淨。謂一切眾生。不取於相。同圓覺性故。志公云。以我身空諸法空。千品萬類悉皆同)。

(宗密曰。十方眾生圓覺清淨。此乃一人悟性。知一切眾〔之〕本性清淨。非謂〔所〕人修道多人成佛)。

如山曰。凡所有相。皆是虛妄。從緣生故。會緣入實。即為實相。唯此實相。從本已來。自性清淨。一切妄法所不能染。比迷似染。今悟本淨。名性清淨。性清淨故一身清淨。由前悟得根識塵大。世出世間諸法。皆歸實相清淨。方始成就。既於自身證實相理。亦見一切眾生同一清淨實相。多身清淨故下。謂以般若正智。徧觀眾生。菩提涅槃。無漏智性。本來具足也。

善男子。由彼妙覺性徧滿故。根性塵性。無壞無雜。根塵無壞故。如是乃至陀羅尼門。無壞無雜。如百千燈光照一室。其光徧滿。無壞無雜。

(宗密曰。陀羅尼。謂得總持菩薩。於一一法中。持一切法故。百千燈之喻。謂一燈光已滿一室。更有一燈光亦全滿。百千燈光一一如是。各不相壞。亦不渾雜)。

如山曰。由彼妙覺性徧滿故。謂舉所依性。為事事徧滿。無礙之所由也。根性塵性。此是各指根塵自性。非謂泯根攝塵。歸於一性也。無壞無雜。謂根之與塵。皆是事法。根塵無壞下。例前七段。事事皆然。故云乃至等也。如百千燈下。乃是以室中

之空。喻於法界。燈之光相。喻以根塵。謂一燈光。容多光相。即一光相。徧多光中。一一皆然。重重無盡。前七段事法。一一例此。可見含容周徧。斯之謂與。所以然者。唯是真心所現。皆如幻夢影像。故與所依性。非一非異故。故得徧多入一。攝一容多等也。

善男子。覺成就故。當知菩薩不與法縛。不求法脫。不厭生死。不愛涅槃。不敬持戒。不憎毀禁。不重久習。不輕初學。何以故。一切覺故。

(論云。所言覺義者。謂心體離念。今則離前與求厭愛敬憎重輕等八念也。舉八境者。顯於心也)。

如山曰。覺成就故。總指圓彰法界已下之文。由斯故得同佛境界。所謂同者。於四對法。無勝力心。如佛於三念之境。故言同也。同之所由。經自徵釋云。由一切覺故。

譬如眼光。曉了前境。其光圓滿。得無憎愛。何以故。光體無二。無憎愛故。

(首楞云。其目周視。但如鏡中無別分折。汝識於〔中〕)。

宗密曰。光即眼識。現量所得。故無憎愛。

善男子。此菩薩及末世眾生。修習此心。得成就者。於此無脩。亦無成就。圓覺普照。寂滅無二。於中百千萬億阿僧祇。不可說恒河沙。

(如山曰。纓絡〔終〕說。等覺照寂。妙覺寂照。今云同佛。是等覺義。故云普照寂滅。金光明經攝大乘論皆說。佛果無別色聲功德。唯如如及如如智獨存。三種世間。融無礙故。世界即器世間。眾生即有情世間。成佛即智正覺世間也)。

如山曰。無脩無成就者。泯前心迹也。若不泯之。則雖無憎敬。尚見持毀等。故須泯之。方同佛見。自此已下。正顯其同。圓覺普照。寂滅無二。由自己空。但是覺照。寧有凡聖差別之二。焉冥一如之無心。即萬物之恒寂故。普照是用。寂滅是體。佛之所極。極於寂照。於中。即於寂照中也。阿僧祇。此云無數。是華嚴十大數中之首。經論多用。故此舉之。十者。謂阿僧祇。無量。無邊。無等。不可數。不可稱。不可思。不可量。不可說。不可說不可說也。恒河沙。謂恒河中所有沙也。此河從阿耨池東面流出。初出象口。周四十里。金沙混流。沙細如麵。細故數多也。

諸佛世界。猶如空華。亂起亂生。不即不離。無縛無脫。始知眾生本來成佛。生死涅槃。猶如昨夢。

(如山曰。亂起亂滅。此有三意。一〔切〕一切世界。皆依妄念。念既剎那不住。界亦起滅不停。二者華嚴云。染汙眾生住故。世界成染汙。大福眾生住故。成染淨。信解菩薩住故。成淨染等。三者成壞相也)。

如山曰。諸佛世界。上僧祇等筭。此世界之數也。然淨穢等土。皆佛統之。故云佛界。猶如空華。謂緣無自性。全體即真。見一切世界。皆如幻住。亂起亂滅。謂世界無量無數。總觀之。起滅續紛。不即不離。明此世界不即圓覺。亦不離圓覺也。無

縛無脫。文通上下。上則由世界無淨穢故。下以眾生本成佛故。始知。即始覺。觀行成就。方能知故。本成。即本覺。知與不知。本是佛故。生死涅槃猶如昨夢。謂無始覺之異。四相本來同一覺故。

善男子。如昨夢故。當知生死及與涅槃。無起無滅。無來無去。其所證者。無得無失。無取無捨。其能證者。無作無止。無任無滅。於此證中。無能無所。畢竟無證。亦無證者。一切法性。平等不壞。善男子。彼諸菩薩。如是脩行。如是漸次。如是思惟。如是住持。如是方便。如是開悟。求如是法。不亦迷悶。

(宗密曰。見生死涅槃如夢。即稱圓覺實性同佛境也。此有二意。一但有能依之夢。必有所依之人。夢是人之神遊。亦見聞之氣分。無別體故。二但了夢體空無。即證自身真實。迷自身者。由執夢故。大夢之境。必有大覺之明)。

如山曰。如昨夢故。攝前語也。當知下。謂迷時生死無起。涅槃無滅。悟時非滅却生死。發起涅槃。稱體而觀。都無起滅。無去來。所證之境。順得真失妄。捨羸取妙。能證之心。都無分別。離於四病。於此證中。能所為泯。亦無證者。欲求佛道。應如是修習。故下文。總結以牒問詞。

於是。金剛藏菩薩。在大眾中。即從座起。而白佛言。大悲世尊。若諸眾生本來成佛。何故復有一切無明。若諸無明。眾生本有。何因緣故。如來復說本來成佛。十方異生。本成佛道。後起無明。一切如來。何時復生一切煩惱。惟願為諸菩薩。開秘密藏。及為末世一切眾生。得聞如是修多羅教了義法門。永斷疑悔。

(補註曰。金剛從喻為名。金剛堅而復利。堅則無物可壞。利則能壞一切。此菩薩智亦爾。煩惱不能侵。外魔不能動。堅也。能破諸障。斷人疑惑。利也。故起三重甚深之難。以消末世之疑。疑心既無。即具無盡功德。故復云藏)。

(如山曰。通論疑者。猶豫為性。能障信心。悔者。是不定之法。入道人。若未通決生佛同異。則或用功多時。又自疑悔。故請永斷)。

如山曰。金剛此問。三難。其所疑。本來成佛。何故復有一切無明。疑謂真能生妄也。若諸無明下。疑謂說妄為真也。十方異生下。牒而縱之。責無窮過也。此上三難者。意云。本來是佛。煩惱何生。若無生中妄生起者。如來成佛。同本無生之中。還應妄起。成佛義等。生否應齊。齊生。即果佛阿尊。齊否。即因違現事。進退不可。故有斯云。

爾時世尊。告金剛藏菩薩言。善男子。一切世界始終生滅。前後有無。聚散起止。念念相續。循環往復。種種取捨。皆是輪迴。未出輪迴而辯圓覺。性即同流轉。若免輪迴。無有是處。

(自此以下。皆辨其輪迴。謂但住有為。所向輪迴心也)。

(補註曰。始創變也。終極證也。生新新而起也。滅念念落謝也。前過去也。後未來也。有〔往〕劫也。無空劫也。〔心〕成劫也。散壞劫也。起現行也。〔心〕調伏也)。

(宗密曰。種種取捨。又於根身。則厭苦羸障為〔於〕。欣靜妙離為取。於器界。則厭此娑婆為捨。欣彼極樂為取)。

如山曰。此之一切世界。總指情器也。情界器界。皆依妄念。始終生滅等。所依不斷故。能依亦然。循環往復。謂器界空已復成。情界滅已復生。惑業襲習。報應綸於塵沙劫波。莫之遏絕。取謂取著。執我所執。捨謂厭離。厭苦所依。若取若捨。種種不同。皆是顛倒妄心變現輪迴之相。未出輪迴下。謂能觀是輪迴之心故。所觀圓覺亦爾。如夢見實物。物亦是夢故。

譬如動目。能搖湛水。又如定眼。由迴轉火。雲駛(音史)月運。舟行岸移。亦復如是。

(眼目雲舟。喻生死垢心。水火月岸。喻圓覺也)。

如山曰。由目數動。湛水如波搖。眼識遲鈍。旋火成輪相。雲駛月運。舟行岸移。想之可見。

善男子。諸旋未息。彼物先住。尚不可得。何況輪轉生死。垢心曾未清淨。觀佛圓覺。而不旋復。是故汝等便生三惑。

(諸旋未息。眼目雲舟也。彼物先住不可得。水火月岸也)。

如山曰。三惑。即前三種疑也。據此結文的指。即知定是先責起疑之本。未是答。若是徧答三中之一難。即不合總結三惑。智者詳焉。

善男子。譬如幻翳。妄見空華。幻翳若除。不可說言此翳已滅。何時更起一切諸翳。何以故。翳華二法。非相待故。亦如空華滅於空時。不可說言虛空何時更起空華。何以故。空本無華。非起滅故。生死涅槃。同於起滅。妙覺圓。照離於華翳。

(問翳差之者。或有他時更生。不必的定永無。如何以此為喻。如山答。夫喻者。但取當日一席之事。不說終身。但以愚人且見華。食時眼差。見華亂生亂滅。謂翳亦速起速停。念念候之。故云不可故)。

(命註曰。無明虛空非暫有無。覺性何關迷悟。眾生既如華起。約誰更難無明。無明生死既空。何責本來成佛。空華終不再起。果位何得還迷。由己度不休。見他覺性流轉。若如是解。頓遣三疑)。

如山曰。謂不知華因翳有。妄執從空而生。不知迷真故妄生橫翳。真能生妄。既得翳差。部不見華。聞說從翳而生。又執何時更翳。以喻比來迷倒。妄見輪迴。因聞普眼法門。了悟根塵清淨。聞道因除迷心。故得清淨。不是新得妙門。又執早晚更迷。猶如何時更翳。何以故下。謂翳不與華期。華不隨翳生。但翳故妄見。非華實生。二法各不相知。況一空一有。故云不相待也。縱使心迷。生死亦寂。但緣迷故。妄以生死。眾生本自不生。幻華畢竟不起。莫將翳待。莫以迷求。亦如空華下。此喻前已含釋。文易可知。生死涅槃下。謂迷見生死似華起。悟得涅槃似華滅。言圓覺離華離翳。則為拂生死矣。

善男子。當知虛空非是暫有。亦非暫無。況復如來圓覺隨順。而為虛空平等本性。如銷金鑛。金非銷有。既已成金。不重為鑛。經無窮時。金性不壞。不應說言本非成就。如來圓覺。亦復如是。

(覺于空性者。佛頂云。空生大覺中。又云寂照含虛空。復言平等者。然圓覺雖是虛空之性。而冥合不分。周徧法界。無分無限。無別能依所依。故云平等。此意云。空在覺中。空向常寂。況覺于空性。豈增減邪。喻猶不及。故云況復。後文。金鑛之喻。答第三難也)。

如山曰。此言虛空世法。尚不同華起滅。況如來隨順圓覺。湛然真常。是虛空之體性邪。金鑛之喻。謂金在鑛中。銷鑛金現。非銷始有。若因銷有。銷頑石等。亦應得金。故知雖假爐冶銷鑄。金性要須本有。既已成金下。明金在鑛則隱。出鑛則顯。隱顯雖殊。金性本來平等。不應說言本非成就也。此蓋以鑛喻煩惱。金喻覺性。鍊出潔淨。即有晶光。故曰如來圓覺亦復如是。世尊之意亦云。圓頓之理雖齊。迷悟不妨成異。既有多生習障。還須背習顯真。真顯則究竟清淨矣。

善男子。一切如來妙圓覺心。本無菩提及與涅槃。亦無成佛及不成佛。無妄輪迴。

。

(補註曰。本無菩提二句。拂總依之名也。由轉煩惱生死。故曰菩提涅槃。體誰即真。名因妄得)。

如山曰。先標覺心為宗。後方拂迹者。明非斷滅。但離所拂。非無覺心。非無菩提。下皆雙拂對待。圓覺中都無此事。若有少見。則迷圓覺。故華嚴云。於法若有見。此則未為見。若無有見者。如是乃見佛。

善男子。但諸聲聞所圓境界。身心語言。皆悉斷滅。終不能至彼之親證所現涅槃。何況能以有思惟心。測度如來圓覺境界。如取螢火燒須彌山。終不能著。以輪迴心。生輪迴見。入於如來大寂滅海。終不能至。

(補註曰。身心語言。皆悉斷滅。乃是沉空寂滯。定身滅智者。終不能至涅槃。謂若未入滅。即有餘涅槃。若已入滅。即無餘涅槃。下第二凡心真覺時。有思惟心。種種計度也。取螢燒山。舉喻也。以下顯情)。

如山曰。此云小聖真智。尚不能親到小聖之理。況凡心劣於前智。真覺又超前理。轉轉懸隔。何能造耶。如百寮尚畏宰相。百姓豈親天子。此正同金剛經。四果之人。尚無心言我證得四果。豈如來有定法得阿耨菩提耶。二舉喻顯情。並是顯分別心。不能證覺。密譏前三種翻覆疑難。前云有思惟心。即是此云以輪迴心。前云圓覺境界。即是此云大寂滅海。可深照之。

是故我說。一切菩薩。及末世眾生。先斷無始輪迴根本。

(如山曰。此試息妄心。指前未出輪迴等文也)。

善男子。有作思惟。從有心起。皆是六塵妄想緣氣。非實心體。已如空華。用此思惟。辨於佛境。猶如空華復結空果。展轉妄想。無有是處。



(補註曰。有作思惟。從有心起。是舉能起之根識。有心者識也。起者心所也。皆是六塵妄想緣氣。是舉能牽之塵境。非實心體。言實心無念故也)。

如山曰。此言縱實有思惟。思惟尚不能證覺。何況此心。早已如於空華。自無其體。向上更欲求證。何異空華結果。故言展轉妄想。

善男子。虛妄浮心。多諸巧見。不能成就圓覺方便。如是分別。非為正問。

(補註曰。大段大意。總是責問者滯情分別過患。所以其中此即最觀)。

如山曰。此是因前三番之疑。便都指浮心巧見。總不能證覺。末二句。結問不當理。

## 附樂普和尚浮漚歌

雲天雨落庭中水。水上漂漂見漚起。前者已滅後者生。前後相續無窮已。本因雨滴水成漚。還緣風激漚歸水。不知漚水性無殊。隨他轉變將為異。外明瑩。內含虛。內外玲瓏若寶珠。正在澄波看似有。及乎動著又如無。有無動靜事難明。無相之中有相形。只知漚向水中出。豈知水亦從漚生。權將漚水類余身。五蘊虛攢假立人。解達蘊空漚不實。方能明見本來真。

於是彌勒菩薩。在大眾中。即從座起。而白佛言。大悲世尊。若諸菩薩。及末世眾生。欲遊如來大寂滅海。云何當斷輪迴根本。於諸輪迴。有幾種性。修佛菩提。幾等差別。迴入塵勞。當設幾種。教化方便。度諸眾生。

(彌勒。此云慈氏。慈是其姓氏也。名阿逸多。此云無勝。勝德過人故。今以姓而呼。但云彌勒。由此門深究愛根。蕩除細惑。所以五性修證。皆屬輪迴。彌勒是等覺菩薩。一生補處。表除微細惑習。即得正覺圓明)。

如山曰。大寂滅海。謂大般涅槃具足之德。能運大義。體用深廣。故如海也。前云先斷無始輪迴根本。今當云何斷之。前云種種取捨皆是輪迴。未審有幾種性。修佛下。問修悲智方便。謂法門無邊誓願學。即從假入空成大智。眾生無邊誓願度故。即從空入假成大悲。惑病既多。方藥非一。若無方便。少湯添水。恐落受見大悲。故須問也。

爾時世尊。告彌勒菩薩。善男子。一切眾生。從無始際。由有種種恩愛貪欲。故有輪迴。若諸世界一切種性。卵生胎生。濕生化生。皆因婬欲。而正性命。當知輪迴。愛為根本。

(補註曰。恩愛貪。欲言。種種者。或天屬之恩。如父母等或感事之恩。如得思責等。或任運生愛。即自身及名。利色味六親等。或因敬成愛。因恩成愛。或因愛結恩。淫謂耽染愛著。但是情染。總得名淫。縱使化生。亦依業染)。

如山曰。能貪之愛。是輪迴之本。首楞云。流愛為種。納想為胎。交遘發生。吸引同業。以是因緣。故有生死。又涅槃云。因愛生憂。因愛生怖。若離貪愛。何憂何

怖。又佛名經云。有愛則生。愛盡則滅。故知生死貪愛為本。先令斷者。如樹除根等。謂由於五欲。引起愛心。能令眾生生死不絕。諸世界一切種性。卵濕胎形。心染氣傳。難具分析。受性稟命莫不由之。既性命淫。淫復由愛。故云愛為根本。

由有諸欲。助發愛性。是故能令生死相續。欲因愛生。命因欲有。眾生愛命。還依欲本。愛欲為因。愛命為果。

(肇論云。眾生所以久流轉者。皆由著欲故也。若欲止於心。則無復生死。潛神玄默。與虛空合其德。是名涅槃)。

宗密曰。由外塵欲。牽起愛心。亦由愛心。貪著於欲。貪欲故造業。造業故受報。由此生死不斷。欲謂貪淫。命謂身命。無愛欲則不生。無欲身則不有。當知欲因愛有。身因欲生。既有此身。還生於愛。由愛身故。還為欲因。復感未來生死果報。如是展轉相續無窮。四起諸業報。

由於欲境。起諸違順境。背愛心而生憎嫉。造種種業。知欲可厭。愛厭業道。捨惡樂善。復現天人。

(宗密曰。種種業者。十不善等也。捨惡樂善。謂由愛欲故造惡。今之欲可厭。故捨十惡。樂十善也)。

如山曰。由愛彼境。境不順心。便生熱惱憎嫉。憎嫉故起瞋。瞋故殺害逼惱。打罵凌辱。種種惡業從此便興。知愛欲心是惡道因。於彼欲境。深生厭離。怖彼惡道。不造惡因。於離惡法門。深生愛樂。捨惡樂善。復現天人。得樂報也。華嚴云。十善業道。是人天受生因。

又知諸愛可厭惡故。棄愛樂捨。還滋愛本。便現有為增上善果。

(補註曰。上善果。謂二界殊勝依正二報也)。

如山曰。知其愛惡愛善。俱未免苦。弃彼愛心。樂修捨法。捨法即四禪八定。而不知樂捨之心。還同彼愛。故云還滋愛本。由於欲界修得此定。各隨其地。而生彼天。故曰增上善果。

皆輪迴故。不成聖道。是故眾生欲脫生死。免諸輪迴。先斷貪欲。及除愛渴。

(遠公報應論云。夫事起必由其心。報應必由於事。是故自報以觀事。而事可變。舉事以責心。而心可及。渴者喻其至切)。

如山曰。既知生死皆由貪愛。故欲脫生死。先斷貪愛。

善男子。一切眾生。由本貪欲。發揮無明。顯出五性差別不等。依二種障。而現深淺。

(楞伽云。隨說彼而成。皆名教熏起)。

宗密曰。厭惡樂善。三乘教熏。積習既深。遂成別性。若遇邪師教者。則於人法二我。極為堅執。名之為深。若遇二乘人說人空理。於法雖未離愚。於人已無堅執。對前為淺。若遇菩薩及佛。深淺相望可知。

云何二障。一者理障。礙正知見。二者事障。續諸生死。云何五性。善男子。若此二障。未得斷滅。名未成佛。

(補註曰。是心從本已來。自性清淨。以不達一法界故。心不相應。忽然念起。名為無明。心為無明所染。有其染心。染心義者。名煩惱礙等)。

如山曰。理障根本無明也。不達法界性相。是礙正知見義故。事障六種染心也。三細乃至起業受報。是續生死義故。發心修證。約斷二障。故成五性。此都不斷。故非五數。亦未發心遇教。故言未熏。

若諸眾生。永捨貪欲。先除事障。未斷理障。但能悟入聲聞緣覺。未能顯住菩薩境界。

(宗密曰。知生死苦。止息攀緣。故云除事。其實未能除三細也)。

(補註曰。障有事理。執有人法。今唯斷於前。故云但能悟入聲聞緣覺)。

如山曰。不先悟理。但先除事。是以僅能悟入聲聞緣覺。未能顯住佛界也。此猶至長者之客。僅在後園除糞。止宿草庵。未敢當堂。

善男子。若諸末世一切眾生。欲泛如來大圓覺海。先當發願漸斷諸障。障盡願滿。便登解脫清淨法殿。證大圓覺妙莊嚴域。

(補註曰。妙莊嚴域。謂願滿則觸目對境。一切諸法。無非圓覺。故曰妙莊嚴域。謂疆域)。

如山曰。理雖頓悟其空。事乃漸除方盡。障盡則行住坐臥一切時中。觸向無非解脫。故以清淨法殿喻之。

於是清淨慧菩薩。在大眾中。即從座起。而白佛言。大悲世尊。一切眾生。及諸菩薩如來世尊。所證所得。云何差別。

(清淨慧。表在此門修。證地位因果相中。而智慧不住不著。虛心忘相。不為行位差別之相所染)。

如山曰。舉所證覺性。問能證位德。覺心一味。因果階差。二義常乖。故須起問。

爾時世尊。告清淨慧菩薩言。善男子。圓覺自性。非性性有。循諸性起。無取無證。於實相中。實無菩薩及諸眾生。何以故。菩薩眾生皆是幻化。幻化滅故。無取證者。

(此節明圓覺無證)。

(如山曰。全覺性起故。法身不增不減經云。法身流轉五道。名曰眾生)。

宗密曰。非性。謂非前五性。及貪愛等輪迴差別之性。性有。謂前差別性。皆有圓覺也。圓覺不守自性。隨緣徧諸差別之性。諸性起時。全覺性起。無取無證。謂非當情之境也。約有幻垢。名為菩薩。故無取證。然前輪迴及此修證。皆云無者。前似岸移。此如境象。

譬如眼根。不自見眼。性自平等。無平等者。眾生迷倒。未能除滅一切幻化。於滅未滅妄功用中。便顯差別。若得如來寂滅隨順。實無寂滅。及寂滅者。

(補註曰。實無寂滅及寂滅者。謂心性離念。本無生滅。良由無明迷自真〔禮〕。鼓動起念。能令心〔禮〕生住異滅。從細至麤。微着不同。先後際異。先際最微。名為滅相。中間二三。名住異相。後際最麤。名為滅相。今因本覺不思義熏力。起厭求心。又因真如所流聞熏。教去熏於本覺。益性解力。損無明能。漸向心源。始息滅相。終息生相。朗然大悟。覺了心源本無所動)。

如山曰。夫眼能見一切。唯不能自見眼根。又如眼光照矚物時。境則萬差。見即是一。故云平等。但約於凡聖。無分別勝劣之心。說平等義。亦無有能作平等之者。眾生若無迷惑顛倒。則無差別之義矣。未能除滅一切幻化。謂執之為實也。於滅未滅。謂障習漸盡。如一分塵盡。一分境明也。妄功用中。謂圓明證悟。始知煩惱本無。則見能斷智慧功用。亦是虛妄也。便顯差別。正是總標德位也。如來寂滅。諸佛同證此理故也。隨。與本相應也。順。無乖也。非謂起心別求寂滅也。實無寂滅及寂滅者。無能所也。意明心念不生。不見有寂滅之法。亦無能寂滅者滅之令寂。

善男子。一切眾生。從無始來。由妄想我。及愛我者。曾不自知念念生滅。故起憎愛。耽著五欲。若遇善友教令開悟。淨圓覺性。發明起滅。即知此生。性自勞慮。

(念念生滅。即淨名經云。是身如電。念念不住是也。論云。一切眾生不名為覺。以從本來念念相續。故說無始無明)。

(補註曰。發明起滅。謂迷時即起滅妄念是我故。妄念不自見於妄念。如眼不自見。今既開悟。心冥真覺。不以妄念為我故。以冥真之慧。照於起滅之念)。

如山曰。我體元無妄想。為有四生九類。無不皆然。由妄想我。即所執也。及愛我者。即所執也。我見本無。唯心故有。心既念念無常。我亦念念生滅。由執我故。順我則愛。迷我則憎。故著五欲。若遇善友教令開悟。即聞熏也。淨圓覺性。即內熏也。慧照朗然顯發心性。無始妄習一時悟現。如寤時覺夢。即知迷性之時。性即起滅妄念。還自勞役心慮。千營萬計。念念不停也。

若復有人。勞慮永斷。得法界淨。即彼淨解。為自障礙。故於圓覺而不自在。此名凡夫隨順覺性。

(補註曰。法界清淨。謂若理法界。則法界體中。絕諸勞慮。塵境不生。名之為淨。若事法界。則分別念慮之心。差別塵境之法。十八界等。當〔禮〕不生。名之為淨)。

如山曰。勞慮永斷。絕相作之心也。法界淨穢。皆由自心。心穢則穢。心淨則淨。於彼淨時。心生愛著。於淨起淨。名為淨解。係心在淨。故成障礙。非外塵所擾。故言自礙。證覺之相。作意於覺。故於圓覺而不自在。覺於念異。念無異相。故名凡夫隨順覺性也。

善男子。一切菩薩。見解為礙。雖斷解礙。由住見覺。覺礙為礙。而不自在。此名菩薩未入地者隨順覺性。

(補註曰。前名凡夫。結成信位也。二賢位。論寄息於異相。此名菩薩結成賢位。論寄息於住相)。

如山曰。見解為礙。見前淨解之礙也。是囑前位以辨此位之相。即覺於異念也。雖斷解礙。起前位也。言雖者。預顯劣後念無異相等也。猶住見覺。證覺之相。劣於登地。所覺是礙。故能覺亦礙。此則將礙除礙。故不自在。此名菩薩覺於念住。念無住相也。

善男子。有照有覺。俱名障礙。是故菩薩常覺不住。照與照者。同時寂滅。譬如有人。自斷其首。首已斷故。無能斷者。則以礙心。自滅諸礙。礙已斷滅。無滅礙者。

(補註曰。常覺不住三句。明證相也。謂以智證理。理智冥符。如日合空。如珠自照。但是本覺顯現。非能所故)。

宗密曰。有照。信中淨解也。有覺。賢位中覺礙之覺也。俱名障礙。正顯前非也。常覺不住。照與照者。同時寂滅。能所契合也。此則念無住相。覺住相無。如把刀劍自斷其頭。頭未落時。即無能斷之義。頭若已落。復無能斷之人。則以覺礙之覺。自滅所覺之礙。礙已斷滅。無滅礙者。如火出木盡。烟滅灰飛。

修多羅教。如標月指。若復見月。了知所標畢竟非月。一切如來。種種言說。開示菩薩。亦復如是。此名菩薩已入地者隨順覺性。

(蘇子由曰。如標指月。蓋昔人筌蹄之喻。補註曰。此名不住教也。謂地前未證真理。難忘言教。登地證理。不住名言。不住故名真解教。故華嚴初地文云。得經論智)。

如山曰。設言象在於得意。無言象而倒惑。執言象而迷真。故以標月之指。喻於言教。謂見月須藉指端。悟心須假佛教。因指見月。見月忘指。因教筌心。悟心忘教。存指則失真月。執教則失本心。意令證實忘標。故云畢竟非月。一切如來下。明諸佛同以言筌顯理。此名菩薩下。論寄息於生相。文云。如菩薩地盡。滿足方便。一念相應。覺心初起。心無初相。以遠離微細念故。得見心性。心即常住。名究竟覺。

善男子。一切障礙。即究竟覺。得念失念。無非解脫。成法破法。皆名涅槃。智慧愚癡。通為般若。

(補註曰。一切障礙。總標也。謂智明圓覺。無分別心。故下列十對法。皆同真實。即論中見性常住等也。得念下。一言識智對。二言成破。對三言愚智對)。

如山曰。若見有障可斷。斷已名覺。覺非究竟。故障礙即覺。方究竟矣。得念失念二句。謂無念則得其正念。有念則為失念。故論中說。覺則離念。念則不覺等。今明念本自空。元是無念。故皆解脫。眾緣相會曰成。緣離曰破。又進修曰成。毀謗為破。緣無自性。成破一如。故皆涅槃。智慧愚癡二句。即大寶積所云。癡從分別生。分別亦非有。癡性與佛性。平等無差別。

菩薩外道所成就法。同是菩提。無明真如。無異境界。諸戒定慧。及淫怒癡。俱是梵行。眾生國土。同一法性。地獄天宮。皆為淨土。有性無性。齊成佛道。一切煩惱。畢竟解脫。法界海慧。照了諸相。猶如虛空。此名如來隨順覺性。

(補註曰。菩薩三句。連上即看。為第四言邪正對。五言真妄對。六言染淨對。七言依正對。八言苦樂對。九言有性無性對。十言結解對)。

(宗密曰。如來乃忘心頓證也。前由普示教門就機。說有深淺。今恐存分別。則悟入無期。故示圓頓安心。於覺成真隨順。前是隨相。亦如華嚴先說差別位地因果。後以平等因果融之。即差別中之平等。平等中之差別。此中意趣。正同彼也)。

(李舟天堂地獄偈云。天堂無則已。有則君子登。地獄無則已。有則小人入)。

如山曰。所成就法二句。即思益所云。住正道者。不分別是邪是正。無明真如二句。即涅槃所云。無明本際。性本解脫。古德云。迷則真如是妄想。悟則妄想是真如。諸戒念三句。即無行經所云。貪欲即是道。慧癡亦復然。如是三事中。有無塵佛之道。眾生二句。即涅槃所云。我以佛眼徧觀三界。有情無情一切人法。悉皆究竟。究竟者即法性也。地獄天宮二句。謂極惡業成。天宮即見地獄。極善業熟。地獄即是天宮。二業之念由心。地獄天宮豈定。心既本空。一切清淨。有性無性二句。言有性者。三乘性也。言無性者。闡提性也。非唯他日迴心。現已齊成佛道。一切煩惱二句。即佛頂經所云。根塵同源。縛脫無二。識性虛妄。猶如空華。然煩惱依識。識性既空。煩惱何縛。合上十對。名相雖異。其意不殊。但緣佛證覺心。心無取捨。故得諸法普同圓妙。故今但各引例而已。不更一一推求。法界海慧。謂法界深廣。故如海也。海慧離念。故諸相如空。又能照之慧。離分別念。猶如虛空。即同淨名。如鏡照物。鏡自無心。安心於覺。成真隨順。故名如來。

善男子。居一切時。不起妄念。於諸妄心。亦不息滅。住妄想境。不加了知。於無了知。不辨真實。彼諸眾生。聞是法門。信解受持。不生驚畏。是則名為隨順覺性。

(此文二。但諸菩薩下。指示末世安心。於無了知不辨真實句。即如眼不自見等。彼諸眾生下。示依法入頓。即金剛經中所謂。不驚不怖不畏。甚為希有等也)。

如山曰。妄念者。攀緣取著外法也。念則違覺。故令不起。於諸妄心亦不息滅。謂若求真捨妄。猶棄影勞形。若滅妄存真。似揚聲止響。蓋境從心現。元是自心。若加了知。即迷現量。故經說非幻成幻。論云心不見心。但不生情。自然如鏡照物。且心體本自知覺。何必更加了知。知上起知。名為加矣能知既寂。即真實知。真實即知。誰知真實。彼當根眾。聞此方便。心無疑惑。體達分明。領受任持。則坦然合道矣。

於是威德自在菩薩。在大眾中。即從座起。而白佛言。大悲世尊。廣為我等。分別如是隨順覺性。令諸菩薩覺性光明。承佛圓音。不因修習。而得善利。世尊。譬如

大城外有四門。隨方來者。非止一路。一切菩薩莊嚴佛國。及成菩提。非一方便。惟願世尊。廣為我等。宣說一切方便漸次。并修行人總有幾種。令求大乘者。速得開悟。遊戲如來大寂滅海。

(補註曰。威德自在。謂三觀成就。功用猛利。邪魔不能燒。妄惑不侵。故威德領前依位漸證。及忘心頓證。暫聞已得善利故。從而請之。文中有二。一問所修。二明所為)。

如山曰。大城譬圓覺也。四門譬行門也。隨方來者非止一路。如從東來。不可西門而入。一切下。謂前說現行。理趣分明。今復咨詢。恐涉非分也。故先立理。更請投機。惟願下。問所修之行。并能修之人也。

爾時世尊。告威德自在菩薩言。善男子。無上妙覺。徧諸十方。出生如來。與一切法同體平等。於諸修行。實無有二。方便隨順。其數無量。圓攝所歸。循性差別。當有三種。

(補註曰。同體平等。即智論所云。在眾生數中。名為佛性。在非眾生數中。名為法性也)。

(補註曰。方便隨順其數無量。即楞伽所云。所說非所應。於彼為非說。彼彼諸病人。良醫為處方。如來為眾生。隨心應量說也)。

(補註曰。三種義如下釋一泯相澄神觀。二起幻銷塵觀。三絕待靈心觀)。

宗密曰。十方諸佛。同證同修。色心不二。凡聖無差。皆依覺性。故同平等。於諸修行。即如前二空觀門。根塵普淨。貪愛俱寂。悲智雙行。離相離心。常無所得。一切菩薩無不如斯。隨事雖差。此意無二。然眾生根性。利鈍不同。煩惱厚薄。沉掉不等。隨其根性。說教多端。不爾。難為趣入。圓攝所歸下。謂眾生根性。雖有萬差。而此三門。可一切收盡也。

善男子。若諸菩薩悟淨圓覺。以淨覺心。取靜為行。由澄諸念。覺識煩動。靜慧發生。身心客塵。從此永滅。便能內發寂靜輕安。由寂靜故。十方世界諸如來心。於中顯現。如鏡中像。此方便者。名奢摩他。

(補註曰。取靜謂不取於法也。覺心初建。力尚尪微。理宜取靜安詳。方能展照)。

(補如鏡中像。註問云。若諸佛有自然業。能現一切處。利益眾生者。云何世間多不能見。答曰。諸佛如來。法身平等。徧一切處。無有作意。故說自然。但依眾生心現。眾生心者。猶如於鏡。鏡若有垢。色像不現。如是眾生心若有垢。法身不現。經云佛心。論云法身。身心一也。皆據能現之本。若就所現。應云應化。此約心靜故。則知佛心亦然。故云為現。非謂佛心有所現也)。

如山曰。此謂發心修行。欲趣佛果。先須了悟身中淨圓覺性。以為行本。欲淨覺心。約其所悟而起行也。以者用也。凡夫用妄。菩薩用覺。迷悟異故。取靜為行。雖悟即動即靜。為欲對治。動亂之間。一向以靜境安心。漸漸修行。方得成就。由前以靜澄心。諸念不起。心合靜源。體非分別。故見分別之識。煩勞動擾。由前念澄覺性。慧性開明。因靜生慧。故云靜慧。此隱今顯。故云發生。由慧發生。身心相盡。塵妄不起。名為永滅。則內心自閑。寂靜清虛。輕安調暢。喧塵永息。羸重長祛矣。夫

眾生圓明性體。與佛不殊。但以妄情。凡聖似隔。今身心相盡。妄念不生。圓覺妙心。凡聖交徹。理實而言。我知身心。亦徧現十方佛中。如諸鏡入一鏡中。諸鏡即成影像。故諸佛以入行人現心。如影像也。然塵鏡之性本明。磨瑩即呈佛像。眾生自心亦爾。心靜即現如來。奢摩他此云止。定之異名。寂靜義也。謂於染淨等境。心不妄緣故也。

善男子。若諸菩薩。悟淨圓覺。以淨覺心。知覺心性。及與根塵。皆因幻化。即起諸幻。以除幻者。變化諸幻。而開幻眾。由起幻故。便能內發大悲輕安。一切菩薩。從此起行。漸次增進。彼觀幻者。非同幻故。非同幻觀。皆是幻故。幻相永離。是諸菩薩。所圓妙行。如土長苗。此方便者。名三摩鉢提。

(補註曰。變化諸幻而開幻眾。謂若觀心釋者。變起差別幻智。徧觀八萬塵勞之眾。一一稱真清淨。非障非蔽。即為開也)。

(宗密曰。如土長苗。種喻覺心。土喻幻法。苗喻幻智。謂悟淨圓覺。依幻法而起幻智。從幻智而忘心入覺。入覺則前二皆祛)。

(補註曰。三摩鉢提此云等至。又等謂齊等。離沉掉故。至謂至到。到勝定故。故前有如幻三昧)。

如山曰。心性是識。識與根塵。三和合有。名無自性。但是無明。迷真而起。故名幻化。諸幻即幻智也。幻者。即根本無明。是能幻之者。除幻者。依如幻始覺力。分覺根本不覺。始滅息相。終息生相。即是除幻。變化諸幻二句。謂隨機應化。說法開示如幻眾生也。由根塵既消。自他無二。故能內發同體大悲。由悲從空起。非其愛見。故輕安暢適。一切菩薩從此觀門。方能起於悲智。乃至佛果。彼觀幻者。非同幻故。拂幻法也。非同幻觀皆是幻故。拂幻智也。幻相永離。則成非幻稱真之行矣。如種谷等。依土長苗。収子之時。苗土皆棄也。三摩鉢提此云等至。等持之中。能至勝位故。

善男子。若諸菩薩。悟淨圓覺。以淨覺心。不取幻化及諸靜相。了知身心皆為罣礙。無知覺明。不依諸礙。永得超過礙無礙境。受用世界及與身心。相在塵域。如器中鎗。聲出於外。煩惱涅槃不相留礙。便能內發寂滅輕安。妙覺隨順。寂滅境界。自他身心。所不能及。眾生壽命。皆為浮想。此方便者。名為禪那。

(補註曰。無〔如〕覺明之明。正靈妙之〔禮〕。然此靈心。上而無頂。下而無底。傍無邊際。中無在處。既無當中。何有東西上下。欲言空寂。不似太虛。欲言相用。不從緣起。欲言知見。異於分別。欲言頑礙。異於木石。欲言其覺。不同醒悟之初。欲言其明。不同日月之類。故諸經教。於寂靜空無。呵為邪小。於知見明覺。互泯互存。各有深意)。

(宗密曰。器中鎗聲。蓋以器喻世界身心。聲喻靈明觀智。謂聲從器出。器不能拘故。聲聞四遠。器局本處。以喻觀智約身心修得。身心所不能拘。觀智廓爾無邊。身心不離舊處。但所喻相當。何爭喻所依物。慙云。如萬鈞之鑪。星樓受礙。搖杵一聲。聲振寰宇。是也)。



如山曰。以淨覺心。躡其所依也。不取幻化。離第二觀也。及諸靜相。離第一觀也。了知有身有心。悉皆是妄。無知覺明。即上所了身心也。不依諸礙。直造靈明也。礙即前幻。涉於煩惱者。無礙境。即取靜同於涅槃者。相在。謂不異常也。塵域。謂不離舊處也。此由執認復體同他。今不生情。豈拘靈照。如金器聲錚錚出外。不相留礙也。內發寂滅。謂不取幻化。幻化即寂。不取靜相。靜相即滅。非故寂之滅之。又但是真心實理。非對靜幻。故楞伽云。寂滅者名為一心。此非息動之寂。生已而滅。故云內發隨順妙覺寂滅。謂在觀之時。用心同佛。故自他身心所不能及。謂唯獨自明了。餘人所不見。故他不及。自己心識之量亦不能造。如熒燒須彌。必須離情方契。故自不及。又依體起智。為自根塵發識名他。不可識識智知。故皆不及。了知真寂。即知眾生畢竟非真。此名為禪那。此云靜慮。即慮而靜。故無散動。即當定義。即靜而慮。故非無記。即當慧義。

於是辨音菩薩。在大眾中。即從座起。而白佛言。大悲世尊。如是法門。甚為希有。世尊。此諸方便。一切菩薩於圓覺門。有幾修習。

(補註曰。佛以辨音逗於萬類。雖此門總明三觀。而隨機單複不同。故二十五輪。各皆證入。此菩薩善能辨別。隨類圓音。故當其問)。

宗密曰。此諸方便。指前三觀也。前說三觀雖行相分明。未審諸菩薩所脩。為復一人具三。為三人如一。為前後。為同時。為依次。為超次。故問之。

爾時世尊。告辨音菩薩言。善男子。一切如來圓覺清淨。本無修習及修習者。一切菩薩及末世眾生。依於末覺幻力修習。爾時便有二十五種清淨定輪。

(如山曰。輪者摧輓義。能摧惑障。令正智轉。故名為輪)。

宗密曰。觀網交羅。於中初有三輪。單修三觀。次有二十一輪。交修三觀。後有一輪。圓修三觀。于此二十五觀。約喻各立一名。今全用之。

若諸菩薩。唯取極靜。由靜力故。永斷煩惱。究竟成就。不起于座。便入涅槃。此菩薩者。名單修奢摩他。

(補註曰。此言澄淨息用觀。三觀皆標云唯。結云單。意顯不兼餘二。力所未兼。非輕餘行)。

如山曰。唯取極靜。不兼事也。由靜心之力。覺身心空。瞥念尚無。煩惱何據。煩惱不起。即是覺心。故云究竟成就。不起于座。謂不起法空之座。便入涅槃。謂便入寂滅涅槃也。

若諸菩薩。唯觀如幻。以佛力故。變化世界種種作用。備行菩薩清淨妙行。於陀羅尼。不失寂念及諸靜慧。此菩薩者。名單修三摩鉢提。

(補註曰。此言庖丁忍刃觀。庖子以一刀解牛。十九年鋒刃不損。喻菩薩利眾生。修萬行。應緣入俗。自智無傷)。

若諸菩薩。唯滅諸幻。不取作用。獨斷煩惱。煩惱斷盡。便證實相。此菩薩者。名單修禪那。

(補註曰。此言呈音出礙觀。謂器質音融。隨扣應響也)。

(宗密曰。此後二十一觀。論其次。謂初靜次幻後寂。寂與靜異者。靜是。二乘境。寂是佛境。又靜是禪定。寂是涅槃。文中三有。初七次七後七)。

如山曰。以諸幻境無邊。難可窮究。故直云滅。滅者絕念也。作用施為。又妨禪寂。故云不取。獨斷煩惱。獨者不假諸行也。正是絕待之義。煩惱斷盡。但與靈心相應。煩惱自無所有。無所有處。即為證也。後交絡三觀。每以一觀為頭。兼於餘二。交絡成七。三七故有二十一輪。兼前三單。及後一圓。足二十五。

若諸菩薩。先取至靜。以靜慧心。照諸幻者。便於是中。起菩薩行。此菩薩者。名先脩奢摩他。後修三摩鉢提。

(補註曰。初中七觀。此言運舟兼濟觀。菩薩修定。以出塵即運舟。發慧以化物即兼濟)。

如山曰。先取至靜句。標靜觀為首也。以靜慧心。從靜躡跡起也。照諸幻者。便於是中起菩薩行。蓋兼修幻觀。若無靜慧。則自居幻化。何能照幻。

若諸菩薩。以靜慧故。證至靜性。便斷煩惱。永出生死。此菩薩者。名先修奢摩他。後修禪那。

(補註曰。此言湛海澄空觀。湛海則波瀾不動。先靜觀以反流。澄空則水性清明。後寂觀以顯性)。

如山曰。以靜慧故。靜也。證至靜性。寂也。躡靜而兼修寂矣。二觀功用。斷煩惱是因亡。出生死是果喪。

若諸菩薩。以寂靜慧。復現幻力。種種變化。度諸眾生。後斷煩惱。而入寂滅。此菩薩者。名先修奢摩他。中修三摩鉢提。後修禪那。

(補註曰。此言〔三〕首羅三目觀。三觀俱修。如摩醯首羅面上三目)。

如山曰。以寂靜慧。靜也。復現下。言次幻後寂。

若諸菩薩。以至靜力。斷煩惱已。後起菩薩清淨妙行。度諸眾生。此菩薩者。名先修奢摩他。中修禪那。後修三摩鉢提。

(補註曰。此言三點齊修觀。三點者。梵之伊字。慇意云。一人具修三觀。即名為齊。非謂同時)。

如山曰。以至靜力。靜也。後言先寂後幻。煩惱既盡。愛見已無。故所起行無不淨妙。可解他縛。

若諸菩薩。以至靜力。心斷煩惱。復度眾生。建立境界。此菩薩者。名先修奢摩他。齊修三摩鉢提禪那。

(補註曰。此言品字單雙觀。上單靜觀。如上一口。後雙明寂幻。如下兩口。故云單雙)。

如山曰。此蓋齊兼幻寂也。內斷煩惱是寂。外度眾生是幻。

若諸菩薩。以至靜力。資發變化。後斷煩惱。此菩薩者。名齊修奢摩他三摩鉢提。後脩禪那。

(補註曰。此言獨足雙頭觀。白澤圖中。有山精。頭如鼓有兩面。前後俱見。此喻靜幻雙照。二和齊運。如雙頭也。單寂觀如獨足也)。

如山曰。以至靜力。資發變化。齊標靜幻也。謂以至靜力。資助策發變化之力。以度眾生。後斷煩惱。兼寂也。前二利備。故入中道。此與前異。前則靜獨為初。後始兼寂幻。此則靜與幻齊為初。後始單兼於寂。

若諸菩薩。以至靜力。用資寂滅。後起作用。變化世界。此菩薩者。名齊修奢摩他禪那。後脩三摩鉢提。

(補註曰。此言果落華敷觀。即以靜定之樹。結寂滅中道之果。後敷華者。復以幻觀入有情界。度諸眾生。同令獲得涅槃之果)。

如山曰。以至靜力用資寂滅。齊滅也。後起作用變化世界。兼幻也。

若諸菩薩。以變化力。種種隨順。而取至靜。此菩薩者。名先修三摩鉢提。後修奢摩他。

(補註曰。此次七輪。各標幻為首。次兼餘二。初先武後文觀。武王伐紂後不用武。喻此菩薩。先變化種種。後入靜觀)。

如山曰。以變化力種種隨順。標幻也。而取至靜。兼靜也。

若諸菩薩。以變化力。種種境界。而取寂滅。此菩薩者。名先修三摩鉢提。後修禪那。

(補註曰。此言功成退職觀。菩薩發慧利物。即是功成。習寂內修。名為退職)。

如山曰。以變化力種種境界。幻也。而取寂滅。兼寂也。

若諸菩薩。以變化力。而作佛事。安住寂滅。而斷煩惱。此菩薩者。名先脩三摩鉢提。後修禪那。

(補註曰。此言幻師解術觀。先起變化作術法。後靜體寂故解術)。

如山曰。以變化力而作佛事。幻也。安住寂靜。靜也。而斷煩惱。寂也。

若諸菩薩。以變化力。無礙作用。斷煩惱故。安住至靜。此菩薩者。名先修三摩鉢提。中脩禪那。後脩奢摩他。

(補註曰。此言神龍隱海觀。起幻化生。如神龍布雲雨歸體入靜。如隱海也)。

如山曰。以變化力無礙作用。幻也。斷煩惱故。寂也。安住至靜。靜也。

若諸菩薩。以變化力。方便作用。至靜寂滅。二俱隨順。此菩薩者。名先脩三摩鉢提。齊修奢摩他禪那。

(補註曰。此言龍樹通真觀。先起幻。後歸靜寂。如龍樹初行幻術。廣化邪途。後習真乘。自階聖果)。

如山曰。以變化力方便作用。幻也。至靜寂滅二俱隨順。兼靜寂也。

若諸菩薩。以變化力。種種起用。資於至靜。後斷煩惱。此菩薩者。名齊修三摩鉢提奢摩他。後修禪那。

(補註曰。此言商那示相觀。商那和修。即優波鞠多之師也。先以神力示相。降伏鞠多弟子慢心。後乃入定歸寂)。

如山曰。以變化力種種起用資於至靜。齊靜也。後斷煩惱。兼寂也。

若諸菩薩。以變化力。資於寂滅。後住清淨。無作靜慮。此菩薩者。名齊修三摩鉢提禪那。後修奢摩他。

(補註曰。此言大通宴默觀。大通如來。先化用利物。後則歸寂)。

如山曰。以變化力資於寂滅。齊滅也。後住清淨無作靜慮。兼靜也。

若諸菩薩。以寂滅力。而起至靜。住於清淨。此菩薩者。名先修禪那。後修奢摩他。

(補註曰。此言實明空海觀。佛頂經云。同入如來實明空海。今靈心觀。即本覺明。如實明也。後靜觀。如空海也)。

如山曰。以寂滅力。寂也。而起至靜住於清淨。兼靜也。此合下七節。為後七輪。各標寂為首。次兼餘二。

若諸菩薩。以寂滅力。而起作用。於一切境。寂用隨順。此菩薩者。名先修禪那。後修三摩鉢提。

(補註曰。此言空虛妙用觀。靈心之體如虛空。起化即妙用)。

如山曰。以寂滅力。寂也。而起作用於一切境寂用隨順。兼幻也。

若諸菩薩。以寂滅力。種種自性。安於靜慮。而起變化。此菩薩者。名先修禪那。中修奢摩他。後修三摩鉢提。

(補註曰。此言舜若呈神觀。舜若即虛空神。遇日光映之暫現。如此先寂次靜後幻)。

如山曰。以寂滅力種種自性。寂也。安於靜慮。靜也。而起變化。幻也。

若諸菩薩。以寂滅力。無作自性。起於作用清淨境界。歸於靜慮。此菩薩者。名先修禪那。中修三摩鉢提。後修奢摩他。

(補註曰。此言飲光歸定觀。大迦葉也。先證體。次起神通。後乃歸定)。

如山曰。以寂滅力無作自性。寂也。起於作用清淨境界。幻也。歸於靜慮。靜也。

若諸菩薩。以寂滅力。種種清淨。而住靜慮。起於變化。此菩薩者。名先修禪那。齊修奢摩他三摩鉢提。

(補註曰。此言多寶呈通觀。多寶佛。先成道證如體。後於塔中發起法華。如靜幻無礙)。

如山曰。以寂滅力種種清淨。寂也。而住靜慮起於變化。齊兼靜幻也。

若諸菩薩。以寂滅力。資於至靜。而起變化。此菩薩者。名齊修禪那奢摩他。後修三摩鉢提。

(補註曰。此言下方騰化觀。即法華菩薩。六萬恒沙。從下方現)。

如山曰。以寂滅力資於至靜。齊靜也。而起變化。兼幻也。

若諸菩薩。以寂滅力。資於變化。而起至靜。清明境慧。此菩薩者。名齊修禪那三摩鉢提。後修奢摩他。

(補註曰。此言帝青含變觀。此寶含諸佛像。對即變應。應而還空。如靈心觀成。包含德用。應緣起幻。而復安靜)。

如山曰。以寂滅力資於變化。齊幻也。而起至靜清明境慧。兼靜也。

若諸菩薩。以圓覺慧。圓合一切。於諸性相。無離覺性。此菩薩者。名為圓修三種自性。清淨隨順。

(補註曰。最後一輪。圓修三觀。此名如意圓修觀。如意寶珠。四方俱照。大智頓覺。三現齊修)。

(宗密曰。以圓覺合一切。是從體起用。性相無異。覺性是會用歸體。體用無礙。寂照同時。是為圓滿無上妙覺)。

如山曰。以圓覺慧。稱圓覺而發慧故也。圓合一切。謂圓融和合一切事理性相。真妄色空等類。舉體相應。是為圓合。謂由圓覺合理。理即非理。故全即事。又由以覺合事。事即非事。故全即理。餘性相等皆同此說。中道義諦。於是現焉。非理非事。雙遮顯中。遮照同時。是為圓覺。又依諸性修靜觀。依相修幻觀。依無離覺性修寂觀。故科云圓修三觀矣。

於是淨諸業障菩薩。在大眾中。即從座起。而白佛言。大悲世尊。若此覺心。本性清淨。因何染污。使諸眾生迷悶不入。惟願開悟法性。令此大眾。及末世眾生。作將來眼。

(補註曰。淨諸業障。謂一切業障。盡依四相而生。此門問答。除之諸業自然清淨)。

(如山曰。法性者。諸法之性。若直譯本體。則名覺性。故云開悟法。若推窮差別之法。皆無自體。同於一性。而名法性。今推破四相。豁融諸法。全同覺性)。

如山曰。此中問意。不說本來都迷。意明已知覺性圓明。諸法清淨。何得凡心宛在。不合覺源。所作所為。情猶憎愛。自他全別。難自渾融。比對果人。天地之遠。覺心本淨。悟即應同。更有何法染汙。令我用心異佛。故云因何迷悶不入。

爾時世尊。告淨諸業障菩薩言。善男子。一切眾生。從無始來。妄想執有。我人眾生及與壽命。認四顛倒。為實我體。由此便生憎愛二境。於虛妄體。重執虛妄。

(補註曰。我人眾生壽命。由展轉約義。故有四名。四名復有一相。一迷識境。二迷智境。一切眾生下。總敘四相。為過患之因由。由此下言由迷起惑)。

如山曰。世尊謂。眾生未曾悟故。妄中橫計。計取自體為我。計我展轉。趣於餘趣為人。計我盛衰苦樂。種種變異相續。為眾生。計我一報命根不斷而住為壽。夫真我本有。迷之謂無。妄我本空。執之為有。四皆橫計。故云顛倒也。由執四相為實我體。所以於自生愛。於他生憎。順我者愛。逆我者憎。如是愛憎皆由執我。故曰由此

。於虛妄體重執虛妄。謂四大五蘊。迷性妄生。眾緣假合。已是虛妄。更於其上。重執我人也。

二妄相依。生妄業道。有妄業故。妄見流轉。厭流轉者。妄見涅槃。由此不能入清淨覺。

(補註曰。二妄相依二句。言由惑造業。次二句。言由業招報。後二句。言反於五道。墮於二乘也。自由此便生憎愛。至妄見涅槃。總當二乘宗中生滅四諦也。謂初六句集諦。次二句苦諦。次一句道諦。後一句滅諦)。

如山曰。由前二妄。故生起造作種種妄業。業能引至苦樂之果。故名為道。業成即受生死流轉。生死流轉。是所至之果也。厭流轉者。謂厭三界不安。皆如火宅。息緣斷惑也。妄見涅槃。志在趣寂耽空。灰身滅智。由此不能入清淨覺也。此句正是答結前問。前問云何迷悶不入。今答云。由認四相展轉生過。縱離六道。復墮二乘故也。

非覺違拒諸能入者。有諸能入。非覺入故。是故動念及與息念。皆歸迷悶。何以故。由有無始本起無明。為己主宰。

(補註曰。自前文由此不能入清淨覺。至非覺入故。言迷拒覺心也。是故下合。次文是言動息俱迷。為己主宰句。言動是我動。息是我息。我相既在。動息俱迷)。

如山曰。前問因何使諸眾生不入。故此答云。非覺違拒使之不入。但由認我。故不入也。如夢身未忘。不能合於本身。非本身違拒也。有諸能入。非覺入故。意云。入時若是覺入。不入即是覺拒。既入者自是信解行等。覺體元無出入。入與不入。何責於覺。是故動念息念。皆歸迷悶也。夫動念既為背覺。息念即合契真。何故皆稱迷悶。由將無始住地無明。為我主故也。

一切眾生。生無慧目。身心等性。皆是無明。譬如有人。不自斷命。

(補註曰。生無慧目。如人若十歲二十始盲。則眼前雖不見物。說之即能了知。若胎中無目。生來便盲。即對色之時。種種為說。終無所益。則先須金錍抉膜。然後指示是非。故涅槃經說。如盲人不識乳色。他人為說。展轉譬喻貝米雪鶴。竟不能得識其乳色)。

如山曰。生無慧目。謂未曾悟入故也。身心等性二句。謂前得本起因地。則所修皆是佛因。此用本起無明。一切皆是魔業。又前以覺圓明故。根塵普淨。結云一切是覺。今已無明為本。故云皆是無明。譬如有人二句。謂由愛故得身。若斷身即違愛。如人縱卑陋病苦。亦自保命。終不能斷。斷餘或可。自斷誠難。認我亦爾。斷一切煩惱惡業。容有得者。欲令斷我。其可得乎。何以故。我終不能還斷我故。

是故當知。有愛我者。我與隨順。非隨順者。便生憎怨。為憎愛心。養無明故。相續求道。皆不成就。

(此以下。皆結成障道)。

(補註曰。從愛憎求道。畢竟不成。即寶積金經所云。於身生寶愛。不離於我人。彼作是修行。由斯墮惡趣)。

如山曰。有愛我者二句。是對順生愛以明我。非隨順者二句。是對違起憎以明我。為憎愛心二句。謂唯滋無明。故知迷心修道。縱令勤苦。種種行問。但助無明。何成佛果。可知本從無明而生憎愛。憎愛還熏無明種子。現行相續不斷。將此求道。畢竟不成。自下文以後。別釋四相。

善男子。云何我相。謂諸眾生。心所證者。

(此合下二文。謂驗其任運分自他者。是其我相。文中二。一標釋相粗。二結指細相。此乃徵起標示)。

宗密曰。夫我難自見。約事證知。但驗自他各殊。即證自中有我。設令修道。捨妄證真。但覺有心。總名我相。

善男子。譬如有人。百骸調適。忽忘我身。四肢絃緩。攝養乖方。微加針艾。即知有我。是故證取。方現我體。

(補註曰。此約喻以釋也。弦謂緊急。緩謂緩慢。皆是支體不調。手足失度之狀)。

如山曰。攝養乖方下。況道者燕居靜室。或隱深山。心絕經營。境無違順。習閑成性。暫得忘情。不覺自他。謂證無我。若違順所福。宛有心生。心既未平。方知我在。故下云。若復有人。歎謗其法。即喜恨等。

善男子。其心乃至。證於如來。畢竟了知清淨涅槃。皆是我相。

(補註曰。此結指細相也。證為能。如來為所。畢竟了知又於所證中能了知也。清淨涅槃。所了知也)。

如山曰。謂非但了知二乘涅槃為我相。設使了知如來涅槃。亦是我相。然涅槃但是覺體。非別有可證。今既證得涅槃。不忘能所。即是我相。

善男子。云何人相。謂諸眾生。心悟證者。

(補註曰。此合下二文。是悟我成人悟。前非者是此相矣。下分粗相細相)。

如山曰。覺前非也。者字。正名人相。

善男子。悟有我者。不復認我。所悟非我。悟亦如是。悟已超過一切證者。悉為人相。

(補註曰。此言粗相也)。

如山曰。悟有我者二句。不作證心也。所悟非我二句。同前非也。悟已超過句。是絕所證之過。除能悟之累。末句結成也。

善男子。其心乃至圓悟涅槃。但是我者。心存少悟。備殫證理。皆名人相。

(補註曰。此言細相也。備殫證理。謂無非不盡。故曰備。殫。盡也)。

如山曰。圓悟涅槃。不取能所故也。心存少悟。謂此智不怯。便為存悟。非諸差別。故云少也。皆名人相。結成細相也。

善男子。云何眾生相。謂諸眾生。心自證悟。所不及者。

(補註曰。此合下文是言了迹迹生。謂前二相。俱是心迹。總不執之。故免我人。然此了心。又亦是迹。故云了迹迹生〔義〕凡三)。

如山曰。覺前能悟。悟是所覺。悟既成所。覺又名能。展轉無窮。皆成能所。能所及處。皆是相待。了此無定。故離前非。計所不及。謂免諸過。不覺此計。又是眾生。眾生者。不定執一之謂也。

善男子。譬如有人。作如是言。我是眾生。則知彼人說眾生者。非我非彼。云何非我。我是眾生。則非是我。云何非彼。我是眾生。非彼我故。

(補註曰。此喻正釋)。

(宗密曰。譬如二句。借人語詞。以為義契。顯眾生四句為標非也)。

如山曰。云何非我。以自是眾生。故非我也。云何非彼。以云我是眾生。不云彼是眾生。故非彼也。非我非彼。謂非彼人之我也。又顯於自於彼。不計我人。故非彼我。

善男子。但諸眾生。了證了悟。皆為我人。而我人相所不及者。存有所了。名眾生相。

(補註曰。此節指前對辨。皆為我人句。指前二相也。下對之以辨眾生之相)。

如山曰。了證。證我相也。了悟。悟人相也。了證者空。則我不及。了悟者空。則人不及。不執主宰。故離我人。存有所了二句。謂心不忘故也。

善男子。云何壽命相。謂諸眾生。心照清淨。覺所了者。一切業智。所不自見。猶如命根。

(宗密曰。此合下文言潛續如命。謂都無所執。但礙修行。由不起心。免前三過。即此無執之業智。相續未忘。非故生心。故言潛續。文二。此乃徵起標示)。

如山曰。心照清淨。謂即心之照。故云清淨。即自覺也。覺所了者。覺前三相。即覺他也。證悟等盡。徹於真源。無別能覺。故上云心照。一切業智。謂擬將此智。修習一切無漏之業。故雖能除妄。而不自除。故不自見。不自見故。猶如命根。如命根者。兼取相續不斷之義也。

善男子。若心照見一切覺者。皆為塵垢。覺所覺者。不離塵故。如湯消水。無別有水。如水消者。存我覺我。亦復如是。

(補註曰。此節展轉細釋。善男子下。以義正釋。如湯銷水下。以喻反釋)。

(宗密曰。水喻真性。冰喻四相。湯喻智慧。煎水名湯。悟心名智。故謂水凍成冰。還煎水以消之。水湯俱盡。濕性獨存。以喻心迷成我。還悟心以消之。我智俱盡。照體獨立)。

宗密曰。覺所覺者。由將此心。見前諸覺。故不離塵。以心未忘故。如湯銷水三句。謂湯消水。盡同成一水。更無能知盡者。反明此業智既照。前三相皆盡。則是我病未盡如水。若言我盡。即此言盡之水。便是不盡。存我二句。謂無別有我知我盡者



。

善男子。末世眾生。不了四相。雖經多劫勤苦修道。但名有為。終不能成一切聖果。是故名為正法末世。

(補註曰。此合下文言存我失道也。凡二。此乃總標失道也。有為。由前四相皆有取證)。

如山曰。以有為心修行。則行行皆帶能所。故不成聖正。夫正法之時。修則皆證。末世之時。人多取相。今既取證相。則正法亦同末世。若遇此教。了達病源。則雖末世。還同正法。後展轉廣釋。文凡四。

何以故。認一切我為涅槃故。有證有悟。名成就故。譬如有人。認賊為子。其家財寶。終不成就。

(認賊為子。喻六根取境。猶可制禦。藏識妄我。難以辨明。故如來藏中功德之寶。念念衰耗。猶此貧窮難集福智)。

如山曰。劫數既多。行又勤苦。以何義故不證聖果。良由認我以為涅槃。故雖多劫勤脩。終無所益。譬如賊在外。猶可隄防。養之為兒。如何檢慎。又知賊是賊。賊無能為。認之為兒。寧免破敗。

何以故。有我愛者。亦愛涅槃。伏我愛根。為涅槃相。有憎我者。亦憎生死。不知愛者。真生死故。別憎生死。名不解脫。

(補註曰。何以故句。證何妨道微。有我愛者。釋憎愛非脫)。

如山曰。縱使認我取證。何以便妨於道。夫生死輪迴。本自憎愛。欲求解脫。須盡二源。今愛涅槃。還是本愛。今憎生死。亦是本憎。棄苦欣樂雖殊。憎愛元是本習。帶之修道。佛果豈成。伏我愛根為涅槃者。由伏之故不起。不起之相似涅槃相。以似為真。故云爾也。不知愛者四句。謂本愛涅槃。擬除生死。愛心既在。即生死根。愛根憎苗。豈名解脫。

云何當知法不解脫。善男子。彼末世眾生。習菩提者。以己微證。為自清淨。猶未能盡我相根本。

(補註曰。云何句。為何知證。法非解脫徵。善男子以下合。下文乃是讚毀驗我釋者。謂實證者必無我。無我故即無嗔喜。今為法嗔喜。即知證法非真。我未盡故)。

宗密曰。法者涅槃。猶前釋云。愛涅槃者。名不解脫。故此徵云。若愛生死。許是係縛。今悟涅槃。是寂滅法。以何相知。云不解脫。以己徵證二句。外知根塵假合。內覺性體寂然。由未能句。正標未盡之故也。

若復有人。讚歎彼法。即生歡喜。便欲濟度。若復誹謗彼所得者。便生瞋恨。則知我相堅固執持。潛伏藏識。遊戲諸根。曾不間斷。

(宗密曰。此言以境驗知。則知我相二句。言因對外境。驗得內心。我無間斷。潛伏藏識。種子也。遊戲諸根二句。現行也。言遇境則發相續流轉)。

如山曰。世境違順。羸重易明。唯就法門。最難覺察。但言為法。瞋彼度此。不知此心元是我相。因對外境。驗得內心。我執猶堅。潛藏相續。雖慧軍數舉。魔眾頻摧。且阿賴耶城。難攻主宰。末那常侍。防護牢強。意識謀臣。經營內外。旁監五識之將。以鎮六根之門。由是賊主頻通遊戲。時時偷號。惑我法王。往往侵疆。擾我觀境。雖外怯般若。晝伏夜行。而內挾無明。晝夜不斷。

善男子。彼修道者。不除我相。是故不能入清淨覺。

(補註曰。此文結成障覺)。

善男子。若知我空。無毀我者。有我說法。我未斷故。眾生壽命。亦復如是。

(宗密曰。此合下文但說病為法。文凡二。此乃覆推。攝前為法瞋喜之次。推窮以成說。病。為法之過。毀者是彼。說者是我。經文於毀者言無。反明過也。於說法者言有。順明也。翻覆推過者。下擬決斷為病故)。

如山曰。恐聞瞋喜是我。便擬忍受不瞋。用為無我。故推徵云。若見彼是毀人。我被彼毀而不瞋者。此亦是我。故云。若知我空無毀我者。既見有毀我者。則未得我空。亦應云。若知我空。無我說法。故次云。有我說法。我未斷故。眾生下。謂例於我也。

善男子。末世眾生。說病為法。是故名為可憐愍者。雖勤精進。增益諸病。是故不能入清淨覺。

(如山曰。帶病修行。增益諸病。唯益實德。如藥草等。種有甘苦。水土所滋。名惟增益。苦喻我為本。甘喻淨覺為本。水土則喻萬行)。

宗密曰。指前所推之過也。即是四相。四相若存。總名為病。以病為法。誠可憐愍。帶病修行。故境諸病。反此而言。則稱實修行。末句結成障覺。

善男子。末世眾生。不了四相。以如來解及所行處。為自修行。終不成就。

(補註曰。此合下文言將凡濫聖。文凡二。一正明相濫。二結成障覺。此節言抑聖同己也)。

如山曰。佛說了義稱理法門。此言心境本空。惑業本淨。凡聖不異。因果皆圓。就佛見之。理實如此。且眾生迷倒已久。種習根深。縱令解法門。現用元來隨念。但以分別心識。解他無礙言教。謂言佛意亦祇如然。心既是念。故不覺念。不知冥通證入。異於隨相。信心認佛平等之譚。不能斷惑求證。故經印言終不成就。

或有眾生。未得謂得。未證謂證。見勝進者。心生嫉妬。由彼眾生未斷我愛。是故。不能入清淨覺。

(補註曰。或有眾生五句。是聘己齊聖。前則抑高就下。此則聘下齊高。首三句是認其聖智。見勝者二句。驗出凡情。由彼眾生。為指前兩類之人。未斷我愛。前云終不成就者。以佛無我愛。凡有我愛。故次云見勝進嫉妬。亦由我愛。由我愛故。是故不入清淨覺也)。

如山曰。得謂理也。乃至聖所俱功德。證謂智也。則聖人冥證之智身。今謂得謂證者。增上慢人。若自知不證而言證者。則根本戒中大妄語戒。非此文意也。然諸聖

人。形類不定。得與不得。內證在心。何以辨他未得未證。故觀心行。以驗真虛。夫聖人用心。他已無二。見他勝進。或法教流行。念念喜歡。必能隨順。自驗內心如此。或即證悟不虛。若自覺已衰他盛則嫉。已盛他衰則喜。縱令深解妙境。但是心之所緣。勿錯認之謂得謂證。由彼眾生下。結成障覺。

善男子。末世眾生。希望成道。無令求悟。唯益多聞。增長我見。

(補註曰。此言趣果迷因也。增長我見。即華嚴所云。不能了自心。增長一切惡等)。

如山曰。希望成道。趣果也。惟益多聞。迷固也。即知先須悟道。然後多聞增慧。末世之人。多迷此意。唯宗名數。不務了心。心既不通。解義唯多。我見唯長。故下云增長我見。夫多聞無智慧。是不知實相。譬如大闇中。有燈而無目等。

但當精勤。降伏煩惱。起大勇猛。未得令得。未斷令斷。貪瞋愛慢。諂曲嫉妬。對境不生。彼我恩愛一切寂滅。佛說是人漸以成就。

(補註曰。此合下文乃四斷惑成因也。但當精勤。誠勸之辭也。降伏煩惱。別標所斷也。起大勇猛。通勸修斷也。貪瞋愛慢。根本煩惱中三也。愛無別性。貪類所攝。諂曲嫉妬。少隨煩惱也。未句結成因)。

宗密曰。未得令得。修也。謂真境中。一切功德妙用。未斷令斷。斷也。謂顛倒境中。一切障礙之法。重舉彼我恩愛者。生死根本。最難拔故。念盡則自他俱寂。勤斷煩惱。我見習氣漸盡。無上佛果自然漸成。

求善知識。不墮邪見。若於所求。別生憎愛。則不能入清淨覺。

(補註曰。上文順釋。此文反釋。偈有云。此人求善友。終不墮邪見。所求別生心。究竟非成就)。

如山曰。商人入海。須假導師。學者修行。必資善友。若於所求下。反明不生憎愛。則入覺也。

於是普覺菩薩。在大眾中。即從座起。而白佛言。大悲世尊。末世眾生。去佛漸遠。聖賢隱伏。邪法增熾。使諸眾生求何等人。依何等法。行何等行。除去何病。云何發心。令彼群盲不墮邪見。

(補註曰。普覺菩薩。謂從前諸過已離。四相又除。然於用意行心。仍餘作止任滅之病。覺猶未普。至此決擇四病。覺性無瑕。普覺諸病。故當此矣)。

爾時世尊。告普覺菩薩言。善男子。末世眾生。將發大心。求善知識。欲修行者。當求一切正知見人。心不住相。不著聲聞緣覺境界。

(補註曰。此下俱指示明師令事。文凡三。此合下令識也。此言順行。下言逆行)。

如山曰。善知識者。謂善能識真妄。知病識樂。故初心便令求者。正知見人。謂善達覺性。不因修生。決擇無疑者。心不住相者。離凡夫煩惱境界。不著聲聞緣覺者。離二乘滯寂境界。

雖現塵勞。心恒清淨。示有諸過。讚歎梵行。不令眾生入不律儀。求如是人。即得成就阿耨多羅三藐三菩提。

(補註曰。心恒清淨如淨名所云。雖有妻子。常修梵行等。華嚴云。菩薩在家。與妻子俱。未曾捨離菩提之心)。

(斐休曰。或為利益。或有別緣。所作非儀。暫乖真故。故示諸有過者。祇得貶己承非。不得非說理以誤凡下)。

宗密曰。塵勞。即貪等也。心恒清淨。謂現染之中而不染也。示諸有過。謂欲度眾生。先以同事相攝。但為同事相攝故。雖現諸過。常雖讚歎真實梵行。故論云。壞見之人。雖不壞行。不堪與眾生為其道眼。雖壞行而不破見者。是則人天真勝福田。求如是人下。結成大益。

末世眾生。見如是人。應當供養不惜身命。彼善知識四威儀中。常現清淨。乃至示現種種過患。心無憍慢。況復搏財妻子眷屬。

(補註曰。此即令事師。末世下。舉身命之難。況復下。例身外之易)。

(智論云。於諸師尊。如世尊想。若有能開釋深義。於我有益。則盡心敬之。不驗餘惡。如弊囊盛寶。不得以囊惡故。不取其寶。又如夜行險道。弊人執炬。不得以人惡故。不取其照。菩薩亦復如是)。

如山曰。不惜身命。如雪山捨身。香城破骨之類。彼善知識三句。惜前順行。乃至示現二句。指前逆行。心無憍慢。明不疑也。夫菩薩化現。權道難測。但依法門。莫疑其迹。不以順行。即效虔誠。或覩逆行。便生憍慢。況復二句。例身外之易。

若善男子。於彼善友。不起惡念。即能究竟成就正覺。心華發明。照十方刹。

(補註曰。此節言顯益)。

如山曰。憍慢若起。惡念便生。障覆自心。法何得人。既無惡念之覆。即得正覺成就。覺心既明。即慧光開發。能向無染。故曰心華。稱體無邊。照十方刹。

善男子。彼善知識所證妙法。應離四病。云何四病。

(補註曰。此合下四節。是分別四病令除者。此乃總標徵起。下文別釋行相)。

如山曰。心病無邊。要唯此四。隨有其一。即不堪為師。

一者作病。若復有人。作如是言。我於本心。作種種行。欲求圓覺。彼圓覺性。非作得故。說名為病。

(宗密曰。此言生。心造作病。若了覺性本圓。不用興心求益。不興心處。即合覺心。合覺心時。自無諸妄。無諸妄已。則所作相應。積土聚沙。皆成佛道)。

如山曰。辨相也。思惟揣度。計校籌量。興心運為。擬作行相。造塔造寺供佛供僧。持呪持經。僧講俗云。端然宴坐。種種施為止息深山遊歷世界。勤憂衣食。謂是道緣。故受飢寒。將為功德。觀空觀有。愛身厭身。於多行門。隨執其一。託此一行。欲契覺心。圓覺性非造作。造作如何契之。

二者任病。若復有人。作如是言。我等今者不斷生死。不求涅槃。涅槃生死。無起滅念。任彼一切。隨諸法性。欲求圓覺。彼圓覺性。非任有故。說名為病。

(宗密曰。此言任意浮沉病)。

(補註曰。任病如好閑任閑。逢飢即餐。遇衣即著。好事惡事一切不知。任運而行。信緣而活。睡來即臥。興來即行。東西南北。何定去住。此病因前云圓覺清淨本無修習。依於未覺幻力修習。失彼文意。故成任病)。

如山曰。若復有人。意云生死是空。更何所□涅槃本寂。何假修求。不厭不欣。無起滅念。任彼一切。隨諸法性。如火熱水濕之類。各各差別。妄從他妄。真任他真。各稱其心。何必改作。自謂已覺。何必作幻。故成任病。此乃放縱身心。復令善惡不拘。即名無記之性。七賢豈是大道。四皓寧為聖人。尚昧欲天。焉冥覺體。故前云。若不修行。常居幻化。云何解脫。

三者止病。若復有人。作如是言。我今自心。永息諸念。得一切性寂然平等。以此欲求圓覺。彼圓覺性。非止合故。說名為病。

(補註曰。此言止息妄情之病)。

(宗密曰。此病從前靜觀中來。迷彼取靜為行。及證諸念之言。因成此病)。

如山曰。生心恐非。隨情慮失。一向止息妄心。自謂妄盡自然平等。以此欲求圓覺。見念既乖。性本靈明。迷照亦失。念無而有。既止息令無。照有而隱。何不觀察令顯。又真本無念。念既乖真。性本無止。止亦違性。故言非止合故。

四者滅病。若復有人。作如是言。我今永斷一切煩惱。身心畢竟空無所有。何況根塵虛妄境界。一切永寂。欲求圓覺。彼圓覺性。非寂相故。說名為病。

(補註曰。此言滅除心境之病。前但止息心念令寂。此則計於身心根塵本來空寂。又前不妨見有根塵。但不隨念愛染。故云止息。此則於根。塵亦無。堅持空寂之相。由見空無。故云除滅。此病從寂觀中來。彼諸輪中。皆云寂滅及斷煩惱。迷彼成此)。

如山曰。煩惱之本。即是身心。若執身心。煩惱何斷。故標斷煩惱。釋以身空。又斷盡煩惱。空却身心。身心尚空。根塵何有。身等本空。故名永寂。諸相既泯。寂相現前。擬將此心求證圓覺。夫覺體靈明。不唯寂滅。今滅惑住寂。豈得相應。況圓覺者。非動非靜。雙融動靜。恒沙妙用。無礙難思。住寂之心。何能契合。言即似近。理即全踈。與理相違。故言非也。

離四病者。則知清淨。作是觀者。名為正觀。若他觀者。名為邪觀。

(宗密曰。此即結明真偽)。

(補註曰。作是觀者。離四也。他觀者。取四也)。

如山曰。將前四行。自驗其心。隨落一門。則知是病。故言離者。則知清淨。病除法在。是正觀也。又更生情。便信曾襟。別為見解者。邪觀也。

善男子。末世眾生。欲修行者。應當盡命供養善友。事善知識。彼善知識。欲求親近。應斷憍慢。若復遠離。應斷瞋恨。

(補註曰。此合下是辨事師之心。此當答第三行何等行之問。故標云欲修行者。結云如是脩行。然且唯說事師。更無別行。故。但作此科判以當修行)。

如山曰。夫善友度人。種種方便。師徒心契。法意方傳。是以俯就物機。相親相近。愚者無識。憍慢便生。慢既翳心。即不入道。故云應斷。或欲除慢。或遇異緣。相去相離。便生瞋恨云。踈我親彼。說愛說憎。既一念瞋。百萬障起。非論失道。亦墮三途。故此令斷。

現逆順境。猶如虛空。了知身心。畢竟平等。與諸眾生。同體無異。如是修行。方入圓覺。

(補註曰。此節言。若不了善友及諸眾生與己同體者。則雖知菩提可進。而不能屈節事師。雖知薩埵可悲。而不能忘軀弘道。故此示也)。

宗密曰。遠離名逆。親近名順。又違情曰逆。隨情曰順。故勝鬘云。應攝受者而攝受之。應折伏者而折伏之。則佛法久住。猶如虛空。心無改易也。了知身心下。結示同體悲智。如是下。結因成果。

善男子。末世眾生。不得成道。由有無始自他憎愛一切種子。故未解脫。若復有人。觀彼怨家。如己父母。心無有二。即除諸病。於諸法中。自他憎愛。亦復如是。

(補註曰。此節明除病之行。是答第四除去何病之問。文凡三。善男子下。明所治也。若復有人下。言一等心觀人也。於諸法中。言二等心觀法也)。

如山曰。自他憎愛。前已頻明。今復說者。是種子故。是入道微細病故。由此種子。難契圓明。故隨所聞法門。即生心作意。捨此取彼。憎妄愛真。難忘能所。故後云即除諸病。若復有人下。是以冤家父母無二。例此觀法。應云涅槃生死不殊。不殊則無自他憎愛。故知諸病祇由愛真憎妄。見自見他。故不能久事師宗。但自生情起行。今既斷斯種子。則諸病自除。所以觀人中云。即除諸病。此云亦復如是。

善男子。末世眾生欲求圓覺。應當發心。作如是言。盡於虛空一切眾生。我皆令入究竟圓覺。於圓覺中。無取覺者。除彼我人一切諸相。如是發心。不墮邪見。

(補註曰。此節顯發人深廣。正答第五問也。文凡三。一總標發心。盡於虛空下。別以相。如是二句。通結離耶)。

如山曰。諸佛因地。皆發此心。依此願修。方成正覺。若無心願策引所修。行亦不成。盡於虛空一切眾生。廣大心也。我皆令入究竟圓覺。第一心也。於圓覺中無取覺者。常心也。除彼我人一切諸相。不顛倒心也。如是發心便離邪見。故偈語有云。度一切眾生。究竟入圓覺。無彼我人相。當依正智慧。便得超邪見。證覺般涅槃。

於是圓覺菩薩。在大眾中。即從座起。頂禮佛足。而白佛言。大悲世尊。我等今者已得開悟。若佛滅後。末世眾生。未得悟者。云何安居。修此圓覺清淨境界。此圓

覺中三種淨觀。以何為首。

(補註曰。此節宗中諸菩薩等。與佛問答。發揚本意。欲顯圓覺。但緣節節過思未盡。義意未圓。[(冰-水+丨)\*又]機未普。故表法菩薩。未標圓覺之名。今始顯之)。

如山曰。得名圓覺。今有三意。一前雖病盡理圓。仍恐下根難入。此又曲開方便。三期道場。即上中下機。普歸圓覺。二由前節級行解已圓。至此名為證極。證極之境。更無別體。唯是圓覺。三最初標指圓覺為陀羅尼門者。從本起末。今顯義已周。還至圓覺者。攝末歸本。表此三意。故當此門。若佛滅後三句。舉所為也。云何安居三句。問道場也。此圓覺中三句。問加行也。

爾時世尊。告圓覺菩薩言。善男子。一切眾生。若佛現在。當正思惟。若佛滅後。施設形像。心存目想。生正憶念。還同如來常住之日。

(補註曰。若佛現在下。稱理說者。謂觀行無間。是佛現在。間斷之時。是佛滅後。斷後復作觀行思惟。是設像存想)。

宗密曰。若佛現在。對當會菩薩也。當正思惟句。明不假設像等。當知惟心。無外境界。若復滅後。對末世眾生也。施設下。明設像之意。謂大師去世。不覩真儀。設像諦觀。引心入法。相即無相。即見如來。亦可想佛真身常在不滅。

善男子。若諸眾生。修奢摩他。先取至靜。不起思念。靜極便覺。如是初靜。從於一身。至一世界覺亦如是。

(補註曰。如是初靜下。應云靜即是體是定。覺即是慧是用。初觀成不見自身之相。名一身靜。以身靜時當體是覺。名一身覺。世界亦然)。

如山曰。靜極便覺。超動靜相。圓覺顯現。如前從空入中也。如是初靜三句。釋上靜相。自他普徧。徧靜雖無前後。約行人趣入故。從陞至寬。覺亦如是句。例於靜也。

善男子。若寬徧滿一世界者。一世界中。有一眾生。起一念者。皆悉能知。百千世界亦復如是。非彼所聞一切境界。終不可取。

(宗密曰。上節言修靜觀成。此節言起功用。非彼所聞下。誠邪證也)。

如山曰。知眾生念者。世界既全成覺。眾生全在覺中。故所起念。無不了達。如影入鏡。鏡照無遺。□發則同時已徧。故曰百千世界亦復如是。非彼所聞下。謂信解行證。雖階級不同。而所信乃至所證之法。元來不異。謂解則解其所信。修則修其所解。證則證其所修。今明證得境界。若非本所信等法。即不應取。

善男子。若諸眾生。修三摩鉢提。先當憶想十方如來。十方世界。一切菩薩。依種種門漸次修行。勤苦三昧。廣發大願。自熏成種。非彼所聞一切境界。終不可取。

(補註曰。此節言幻觀。非彼下。誠邪證。靜觀不假外緣。今起幻門中。須憑聖境。前威德段中圓說。故約大悲化生。今道場之內。且自克脩。故約大智求佛)。

如山曰。諸佛菩薩心。以大悲為本。但依佛菩薩種種之門。自然具大悲也。道場之內。且學悲心。限滿對緣。即將化用。漸次者。前至靜歸體。功則頓現。今隨差別之相。故應漸次。願者希求欲樂之義。眾生無始以來。念念希欲五塵之境。今已了悟。故發心念念。希欲。悲智六度等境。熏心成習。故云種也。非彼所聞下。義同上。

善男子。若諸眾生。修於禪那。先取數門。心中了知。生住滅念。分劑頭數。如是周徧。四威儀中。分別念數無不了知。漸次增進。乃至得知百千世界一滴之雨。猶如目覩所受用物。非彼所聞一切境界。終不可取。是名三觀初受方便。

(補註曰。此言寂觀。善男子下。言修觀成也。漸次增進下。言起用功也。非彼下誠邪證。是名二句總結)。

(補心中了知三句註科云。靈心絕待絕待無念。一覺靈心。豈非同邪。是知絕念之慧。方能了知生住滅念)。

宗密曰。此有二意。一者先用數息觀門。治諸覺觀。漸入妙境。然修出入息者。有六妙門。謂一數。二隨。三止。四觀。五還。六淨。或依次第。或隨便宜。二者即下文所知生滅心念。便是數門。由前心息相依。息調心淨。故了知心中生住異滅麤細妄念。本末分齊頭緒數量。如是周徧四句。謂初則宴坐照見。後則行住皆知。知即無患。譬如妖魅。所欲著人。若知其名。自然消滅。涅槃云。如人覺知是賊。賊無能為。漸次增進下。淨心是圓覺自體。世界本在其中。觀行成就。全合靈源。知雨滴數。固宜本分。非唯雨滴。萬物皆然。凡夫之類。迷此真心。隨念所知。故□其用。末二句。因前問云。三種淨觀以何為首。故具答已。結云是名等也。

若後末世鈍根眾生。心欲求道。不得成就。由昔業障。當勤懺悔。常起希望。先斷憎愛嫉妬諂曲求勝上心。三種淨觀。隨學一事。此觀不得。復習彼觀。心不放捨。漸次求證。

(補註曰。此言互修三觀。文凡三。若後末世下。明修觀不成。由〔習〕業障下。令懺除惑業。三種淨觀下。令隨便互修)。

如山曰。欲求道不得成就。乃下中之下。力不遂心也。由昔業障下。重發誓願。決心欲證。加功勵志。懺業斷惑。論中亦云。若人脩行信心。以從先世罪業眾多障礙。應當勇猛禮懺等。三種淨觀下。言有人色相所礙。空靜之觀難成。先觀色幻。幻即全空。靜觀方成。復有執定實色。礙於心識。難修幻觀。先知其體本無。而不妨觀相。方成假幻。復有修中難成絕待。先知假全空而無假。空全假而無空。空假俱無。絕於對待。方成寂滅。又有人直見心源。方知諸法即性故空。不壞相故假。或但從性現故假。無別所現故空。先後綺互。如說輪說。

於是賢善首菩薩。在大眾中。即從座起。而白佛言。大悲世尊。此大乘教。名字何等。云何奉持。眾生修習。得何功德。云何使我護持經人。流布此教。至於何地。



(補註曰。調柔善順曰賢。賢之與善。義意無別。賢則亞聖。善則順理。首是頭首。欲使萬善齊興。俱順真理。成正因位。亞次聖果者。必藉經教流通。經教流通。是賢善之首。故流通分中。當此菩薩)。

如山曰。事須持教。以教貫穿。文既不遺。隨文解義。解義先須識名。遺名於義。奉法者云何持教。持教者得何利益。受持此經者。云何護衛。流傳此教者。至何究竟。此賢善發問意也。

爾時世尊。告賢善首菩薩言。善男子。是經百千萬億恒河沙諸佛所說。三世如來之所守護。十方菩薩之所歸依。十二部經清淨眼目。

(補註曰。此標能說能護之人也)。

(補恒河沙諸佛所說註。華嚴云。十方諸如來。同共一法身。一心一智慧。力無畏亦然。又不了義經。則隨有說不說。了義之教。無佛不譚)。

如山曰。說此經佛。既是真身。真身無礙。塵沙同體。故一說即是多說。華嚴云。我不見有佛國土不說此經等。守護。亦如華嚴經等云。我等諸佛。護持此法。令未來世一切菩薩。未曾聞者皆悉得聞。歸依。謂因行之中。無不從此成佛。清淨眼目。謂推窮迷本。照徹覺源。是以理貫群經。義無不盡。於此若解。則諸教煥然。若不了之。何知正道。故云眼目。

是經名大方廣圓覺陀羅尼。亦名修多羅了義。亦名祕密王三昧。亦名如來決定境界。亦名如來藏自性差別。汝當奉持。

(此答名字之問)。

(補。汝當奉持註。謂已悟者。文性離而持法。未悟者。無離文而持義。是奉持之相也)。

如山曰。非器不聞名祕。隨器異聞名祕。三昧之名。其數無量。圓覺三昧。是彼根源。故稱王也。決定。極證之處。如來藏。即圓覺在纏之名。妄不能變。名為自性。隨緣起妄。名為差別。又空如來藏。不空如來藏。即是差別。餘義現前。末句敕令依此名義而持也。

善男子。是經唯顯如來境界。唯佛如來。能盡宣說。若諸菩薩。及末世眾生。依此修行。漸次增進。至於佛地。

(補註曰。善男子下。是標行所依。若諸菩薩下。是言依修所至)。

宗密曰。經說無明等皆無所有。正是佛境。佛境若不顯現。眾生豈得皆空。生若不空。豈徹覺地。故華嚴信位。即佛境甚深。雖知與智殊。皆佛境界。是此意也。由經唯顯佛境。故修之必至佛地。

善男子。是經名為頓教大乘。頓機眾生。從此開悟。亦攝漸修一切群品。譬如大海不讓小流。乃至蚊蟲及阿修羅。飲其水者。皆得充滿。

(補註曰。譬如大海。謂漸教則乖頓教。頓門。必具漸門。乃至蚊蟲句。喻二乘受持。及阿脩羅句。喻菩薩受持)。

如山曰。宗是頓教。事具漸門。既頓漸俱收。則遲速皆益。入有不入。總可留心。譬如大海。有無量之水。飲之則量腹少多。圓覺有無邊法門。受之則隨器頓漸。

### 圓覺經精解評林卷上